



2022 年報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854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19
企業管治報告	2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董事會報告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綜合損益表	88
綜合全面收益表	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90
綜合權益變動表	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93
財務報表附註	95
財務概要	18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行政總裁)

趙子良先生

陳沛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英永鎬先生

廖俊寧先生

甄嘉勝醫生

審核委員會

英永鎬先生(主席)

陳英傑先生

甄嘉勝醫生

薪酬委員會

英永鎬先生(主席)

高鵬女士

甄嘉勝醫生

提名委員會

甄嘉勝醫生(主席)

陳沛泉先生

英永鎬先生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周卓立陳啟球陳一理律師事務所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1樓及3樓301室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arey Olsen Singapore LLP

10 Collyer Quay #24-08,

Ocean Financial Centre,

Singapore 049315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註冊公眾實體核數師

公司秘書

江仁宇先生

合規主任

趙子良先生

授權代表

高鵬女士

趙子良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干諾道西3號

億利商業大廈

11樓1101-3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站

<https://www.victorysec.com.hk>

股份代號

8540

本人謹代表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的年報及財務報表。

本集團乃香港一間歷史悠久的金融機構，為客戶提供各種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期貨／保單經紀服務；(ii)融資服務；(iii)資產管理服務；(iv)企業融資服務；(v)虛擬資產諮詢及買賣服務；及(vi)投資顧問服務。本公司已經營50載，經歷了各種磨鍊，如過去幾十年發生的每個金融危機。本公司於2018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後，本集團已開展新業務線，獲得了更多市場投資經驗及機遇。

監管及市場概覽

回顧年度的市場表現，對於投資者和整個業界而言是過去十年來最為慘淡一年。於2022年12月30日(即回顧年度最後一個交易日)恒生指數(「恒指」)較2021年12月31日跌3,616點，最差一日為2022年10月31日創下年度最低14,597點，較2021年底跌8,800點。儘管回顧年度第4季恒指回彈5,184點，包括本集團在內的投資者及業界均於回顧年度錄得虧損。市場下行主要原因乃由於回顧年度新經濟行業的營商環境變化及新訂監管規例，導致該等行業多個重磅股急瀉。除此之外，中國及香港仍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嚴重影響，特別是回顧年度上半年，加上中美貿易戰於回顧年度持續進行，眾多因素令經濟活動受壓，導致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及其他經濟指標均受到不利影響。另外，自2022年8月1日股票印花稅上調30%至0.13%，導致回顧年度下半年市場氣氛更為惡劣。

承上，市場氣氛惡劣，首次公開發售市場一直維持平淡至回顧年度第4季，導致聯交所於回顧年度在集資額方面與其他國際金融中心相比的排名跌至第五位，相比2021年排名第四位。本集團亦認為，自2022年1月1日起聯交所主板對尋求上市公司實施新的盈利要求，而首次公開發售市場亦需時間適應。不過，情況於回顧年度第4季大為改善，主要是由於中國COVID-19放寬防疫措施，或有助推動經濟活動及投資者信心。

香港監管環境方面，本集團樂見證券及期貨監察事務委員會(「證監會」)於回顧年度已將虛擬資產連同各種風險管理措施納入發牌制度。虛擬資產一直是業界於回顧年度的關注議題，而證監會則率先全球推行發牌制度。

主席報告書

業務回顧

回顧年度首三季市場表現差勁、氣氛低迷，致使本集團經歷逾10年盈利運作後錄得虧損淨額。因此，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2.18百萬港元減少約24.5%至回顧年度約77.11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24.24百萬港元，相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15.0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回顧年度第三季市場氣氛低迷(恒指於單一季度跌7,262點)，進而影響本集團收益，亦令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支出淨額增加。

前景

由李家超先生領導的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新一屆政府已於2022年7月1日上任，並於2022年10月發表首份施政報告，強調將香港發展成為虛擬資產中心。同時，香港特區立法會一直就相關條例開展工作，預期將於2023年6月生效，證監會方面則早至2021年已制訂發牌制度。該等工作顯示，香港特區政府決心率先全球開拓虛擬資產領域，本集團作為業界一員有幸見證此一刻。

因此，本集團預計近期內香港金融市場會出現變化，引入日益受認可及規管的新資產類別。本集團對虛擬資產在香港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本集團為回顧年度內首間獲取證監會批准進行虛擬資產買賣及諮詢服務的持牌法團，深信2023年市場將較2022年更為明朗，主要由於以下幾項利好因素：

- (i) 中國及香港放寬COVID-19防疫措施；
- (ii) 世界各地邊境管制較回顧年度放寬；
- (iii) 全球大宗商品供求將恢復正常水平；及
- (iv) 全球經濟應會穩定復甦。

同時，回顧年度亦有捷報傳來。本集團的新加坡聯營公司Victory Nest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於2022年9月獲取新加坡的資產管理牌照；證監會已於2022年10月批准將勝利證券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目前持有的第一類及第四類牌照提升，以從事虛擬資產買賣及諮詢服務；本集團亦於2022年12月獲取深圳市前海區資產管理牌照。該等牌照及批准將使我們能夠開拓新的業務分部，創建新的收入來源。

就此而言，除資產管理及財富管理服務以外，本集團將繼續集中發展新的核心服務分部，即虛擬資產買賣及諮詢服務。本集團認為近期內各國邊境管制將會結束，所有商業活動亦會回復正常。本集團預期將會出現更多業務發展機遇，憑藉有關當局批發的新牌照及批准，本集團預期將能擴大收入來源。

儘管證券業擁有激烈的競爭及多變的經營環境，本集團仍將繼續追求長遠的業務及盈利增長，以符合其企業使命及目標。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審慎的資本管理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以保持足夠緩衝，迎接未來的挑戰。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投資金融科技，藉以提升風險管理及合規能力，確保我們擁有健全的信貸管理程序及高效合規體制。

致謝

本集團將於2023年3月22日舉行慶祝50週年晚宴，藉此機會，本人感謝所有尊貴客戶及業務夥伴，與我們攜手共度半個世紀。

另外，本人對全體董事、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為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本人特別鳴謝同事不辭勞苦做好申請牌照等工作，使本集團裝備充足邁向未來發展，同時亦對一眾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多年來的信賴及支持深表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

香港，2023年3月9日

財務摘要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摘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差額 千港元	變動 (%)
	2022 千港元	2021 千港元		
收益	77,107	102,178	(25,071)	(24.5)
佣金開支	9,330	16,037	(6,707)	(41.8)
員工成本	32,723	30,226	2,497	8.3
其他經營開支	18,673	16,827	1,846	11.0
年內(虧損)/溢利	(24,244)	15,052	(39,296)	(261.1)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13.02)	8.0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77.11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102.18百萬港元減少約24.5%，反映2022年市場氣氛相比2021年較淡，導致主要來自證券/期貨經紀服務、手續費服務、融資服務、財務顧問服務及保險諮詢服務的收益減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24.2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15.05百萬港元減少約261.1%，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收益減少以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支出淨額增加所致。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20港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1.60港仙)，須待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派付。

業務回顧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一間扎根於香港近50年的綜合金融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各種證券經紀及相關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期貨／保單經紀、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ii)融資服務；(iii)資產管理服務；(iv)財務顧問服務；及(v)投資顧問服務。本集團的核心優勢為其強大的業務模式，以多元化的業務應對日趨複雜的市況。

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成功拓展其經紀服務及證券諮詢服務範圍，詳情如下：

(1) 從事虛擬資產相關活動

於2022年10月10日，勝利證券有限公司(「勝利證券(香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接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正式通知，指有關從事與虛擬資產有關(「虛擬資產有關」)活動的申請已獲批准，惟勝利證券(香港)須遵守證監會於2022年10月10日對勝利證券(香港)的牌照施加的發牌條件。

具體而言，於證監會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在2022年1月28日發佈《有關中介人的虛擬資產相關活動的聯合通函》之後，勝利證券(香港)建議(i)在綜合賬戶安排下提供虛擬資產買賣服務；(ii)透過向持牌虛擬資產平台介紹合資格客戶進行直接交易，提供虛擬資產買賣服務；(iii)向合資格客戶推廣及分銷虛擬資產相關私人基金；(iv)就虛擬資產相關交易所買賣基金(包括交易所買賣虛擬資產衍生基金)向合資格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及(v)提供虛擬資產諮詢服務(統稱「虛擬資產相關服務」)。

提供上文(i)及(ii)項所述的虛擬資產買賣服務，須於一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獲證監會發牌的適當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營運商上，完成若干開戶程序及用戶驗收測試後，方可進行。

鑒於近年來虛擬資產的迅速發展，董事會認為虛擬資產相關服務將使本集團能夠為客戶提供更為多元化的服務，符合本集團策略，亦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以及發展虛擬資產專長所得行業知識，從而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產生積極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獲發牌可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資產管理業務

於2022年12月14日，深圳市勝利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勝利」，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接獲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正式通知，已於2022年12月14日獲得可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資產管理業務的牌照。根據發牌條件，勝利深圳獲准管理經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批准及註冊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

本集團獲授中國資產管理牌照，將使其能夠將資產管理業務擴展至中國，增加資產管理業務的收益來源，以及擴大客戶群，增加區域曝光率，並提高本集團在中國的聲譽。這將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產生積極影響。

(3) 本集團旗下一間聯營公司所提交有關營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牌照申請獲接納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23年2月2日已接納勝利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勝利數碼科技」，本集團旗下一間聯營公司)提交有關進行在香港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牌照申請。

鑒於近年來虛擬資產的迅速發展，董事會認為，在取得所需監管批准的前提下，勝利數碼科技營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符合本集團為投資者提供更為多元化服務的策略，亦將創造機會使本集團各種業務線之間產生協同效應，從而為本集團開拓新的收入來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更多有關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業務部門介紹

(1) 證券／期貨／保單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

經紀服務

本集團於香港從事證券經紀服務已逾五十年。即使新參與者的加入令競爭加劇，本集團仍能藉提供優越服務，保持客戶的忠誠度。來自證券經紀服務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客戶提供經紀服務，買賣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聯交所**」）上市的證券及透過由聯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制訂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買賣的合資格證券。本集團亦透過連接相關司法權區的外部經紀營運的交易系統，讓客戶買賣於澳洲、加拿大、歐洲、日本、新加坡、英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交易所上市的證券及中國**B股**。

本集團亦自2020年第一季起開始為客戶提供期貨經紀服務，主要涉及於聯交所及美國市場買賣指數期貨。

來自證券／期貨／保單經紀服務的收益分別佔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約33.8%及57.5%。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亦就香港上市公司發行的股票或債務證券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本集團一般獲上市發行人委聘為配售代理或包銷商。佣金率乃與上市發行人按個別基準磋商釐定，一般參考（其中包括）所出售股票或債務證券的類別、集資規模、市況及現行市場佣金率而釐定。視乎特定配售或包銷文件的條款，配售或包銷活動可按全數包銷基準或盡力包銷基準進行。

來自配售及包銷服務的收益分別佔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約13.4%及1.4%。本集團為向客戶提供全面金融服務，冀待COVID-19疫情消散後投資氣氛轉好，本集團在不久將來能夠將配售及包銷服務變成其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證券諮詢服務

本集團亦提供投資活動諮詢服務，包括向目標受眾提供證券研究報告或分析，以及提出投資建議。來自證券諮詢的收益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總收益約0.1%及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

本集團亦從(i)實物股票服務、結算服務、賬戶服務、企業行動相關服務及若干其他雜項服務等賺取手續費；及(ii)存款賺取利息收入，該等手續費及利息收入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總收益的約9.0%及9.3%。

(2) 融資服務

本集團繼續藉加強營銷能力及優化貸款服務程序，鞏固其客戶基礎。一般而言，本集團向有意利用保證金融資方法於聯交所購買證券或申請認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股份的客戶提供貸款融資。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交易設施，並從現金戶口客戶逾期的借方結餘產生利息收入。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分別約35.0%及33.4%來自融資服務。

有關收益佔總收益比例上升部分由於投資者以貸款槓桿方式獲取投資回報的需求持續增加，亦可歸因於本集團增強其財務能力，從而更好實現投資者的融資需求。本集團計劃於貸款市場發展出一個利基市場，為企業及零售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流動資金解決方案，以滿足彼等的需要。本集團預期此分部收益將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流並能令本集團維持穩健的現金流量。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檢討保證金貸款的限額及控制以確保本集團能監察及控制與擴展該業務分部有關的潛在風險。

(3) 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向希望由本集團代其管理投資組合的高淨值客戶提供全權資產管理服務。本集團管理全權委託賬戶，自資產管理服務產生管理費及／或表現費，有關費用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7%及-2.6%。

該業務分部的表現受到市場情緒(尤其自2021年第四季度)的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正通過中國、新加坡及日本設立私募基金擴大資產管理服務分部，經提升研究能力及增加資深人員，預期此分部收益將受到正面影響。

(4) 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已於2019年8月成功取得第6類牌照。諮詢費將根據交易的類型及規模、委聘期限、交易的複雜程度以及預期所需的人力收取。

本集團旨在專注於有關併購交易的諮詢以及對上市公司的獨立財務顧問服務等服務。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顧問服務產生的收益分別佔總收益零及約1.0%。

(5) 投資顧問服務

投資顧問服務目的在於更好地滿足高淨值人士對財富管理服務的巨大需求，以更好地分配其資產組合及分散投資風險。該等高淨值人士將尋求優質的財富管理服務以實現其財富管理目標，並需要提供定制專業意見的財富管理服務及先進精密的資產配置系統，以分散其投資風險。本集團經驗豐富的專業員工將能夠提供革新、務實及優質的財富管理計劃，並附有定期的市場趨勢分析以及靈活的財富管理解決方案，以協助客戶拓寬其投資範圍。

展望、前景及未來計劃

香港、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的經濟於2022年面臨各種挑戰。COVID-19疫情的持續爆發，減低了不同投資者對外投資意欲，對作出投資決定趨向審慎。不利的投資氣氛及本地和環球金融市場波動對本集團營運產生壓力。

由於俄烏戰爭、原油等大宗商品價格上升，區域及環球經濟存在不明朗因素，香港的資本市場於2022年受到不利影響。香港股市的總營業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11,822.5億港元減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07,271.9億港元，減少約25.4%。該等交易營業額下跌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產生了負面影響。

本集團將繼續扮演積極角色參與市場上其他金融交易，以進一步發展及鞏固作為綜合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市場地位。再者，本集團已分配更多資源至資產管理分部，該分部透過於2020年在中國開設一間新的附屬公司及認購一間新加坡註冊成立的資產管理公司已發行股本中30%，以及於2021年1月在日本福岡設立新的附屬公司，擴展分部規模和吸納不同來源的資金。本集團亦將透過選擇性收購為該分部尋求商機，並繼續探索財務顧問服務分部的潛在機遇，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COVID-19疫情，因預防COVID-19疫情的措施對本分部相關的業務活動造成極大干擾。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及評估業務目標及策略，並經考慮有關業務風險和市場不明朗因素及時執行計劃。

儘管證券行業的營運環境競爭及波動劇烈，本集團將繼續追尋與企業宗旨及目標一致的長期業務及盈利能力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在資本管理及流動資金管理方面審慎行事，以保留足夠的空間應付未來挑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而言，2023年香港經濟前景仍可能受若干環球及當地因素影響（包括COVID-19疫情及大宗商品影響），因不利市場及投資氣氛導致環球股市遭受波動及挑戰，惟截至本報告日期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COVID-19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的中長期影響將視乎全球金融市場（尤其是香港及中國市場）的復甦情況。本公司將密切留意情況及評估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營運業績的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核心業務分部的收益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差額 千港元	變動 (%)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證券／期貨經紀服務、配售及 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	42,804	68,873	(26,069)	(37.9)
融資服務	27,005	34,093	(7,088)	(20.8)
資產管理服務	9,389	5,347	4,042	75.6
財務顧問服務	–	971	(971)	(100.0)
保險經紀服務	602	888	(286)	(32.2)
衍生金融工具的虧損	(2,693)	(7,994)	5,301	(66.3)
總計	77,107	102,178	(25,071)	(24.5)

(1) 證券／期貨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

證券服務主要包括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證券服務收益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差額 千港元	變動 (%)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經紀服務	25,358	57,924	(32,566)	(56.2)
配售及包銷服務	10,386	1,466	8,920	608.4
證券諮詢服務	97	–	97	不適用
其他	6,963	9,483	(2,520)	(26.6)
總計	42,804	68,873	(26,069)	(37.9)

(a) 證券／期貨經紀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經紀服務收益約25.3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57.92百萬港元減少約56.2%。此乃主要由於來自香港股市經紀收入減少。香港股票市場年度總成交量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11,822.5億減少約25.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07,271.9億港元。

(b)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配售及包銷服務收益約10.3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1.47百萬港元增加約608.4%。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功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項目配售。

(c) 證券諮詢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證券諮詢服務收益約0.10百萬港元，相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為零。此分部收益乃來自出具研究報告及分析，有關金額增加乃主要由於相比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較多獲委聘。

(d) 其他

其他服務主要指(i)來自首次公開發售認購、以股代息手續服務、結算服務、客戶服務、公司行動相關服務及若干其他雜項服務等服務之手續費收入；(ii)來自存款的利息收入；及(iii)僱員購股權計劃收入。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服務收益約6.9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9.48百萬港元減少約26.6%。該等其他服務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向客戶收取認購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之手續費收入減少。

(2) 融資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融資服務利息收入約27.01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34.09百萬港元減少約20.8%。此乃主要由於市場環境不景，投資者趨向謹慎，導致向客戶提供保證金融資貸款整體下跌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資產管理服務收益約9.3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5.35百萬港元增加約75.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來自新客戶的收益增加所致。然而，由於2022年市場環境不景，導致衍生金融工具(即本集團與資產管理服務客戶訂立虧損保障全權賬戶管理協議)的虧損約2.69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7.99百萬港元)。

(4) 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財務顧問服務收益零，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0.97百萬港元減少100.0%。此乃主要由於旅遊限制及社交距離規定對該分部的業務活動造成了相當大程度的干擾所致。

(5) 保險經紀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保險諮詢服務收益約0.6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0.89百萬港元減少約32.2%。本集團保險諮詢服務收益當中約95%乃來自長期保險計劃，而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每客戶的保費金額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約為2.55百萬港元(虧損)，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9百萬港元(虧損)減少約22.4%。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減少約0.83百萬港元，以及政府津貼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增加約0.71百萬港元所致。

佣金開支

佣金開支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差額 千港元	
經紀服務佣金	8,929	15,572	(6,643)	(42.7)
保險諮詢服務佣金	401	465	(64)	(13.8)
總計	9,330	16,037	(6,707)	(41.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佣金開支約為9.33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佣金開支約16.04百萬港元減少約41.8%，與來自證券／期貨經紀服務的收益減少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i)交易及結算費用；(ii)資訊服務開支；(iii)法律、顧問及專業費用；(iv)員工福利、營銷及招待開支；及(v)保險費用，其佔其他經營開支總額約70.8% (2021年：64.8%)。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約為18.6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約16.83百萬港元增加約11.0%，乃主要由於法律、顧問及專業費用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增加約3.10百萬港元所致。

年內(虧損)／溢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為24.2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15.05百萬港元減少約261.1%，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收益減少以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支出淨額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已設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系統，以識別、計量、監督及控制潛在流動資金風險及符合《財政資源規則》等適用法律及法規所列明的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要求。本集團已就管理及批准使用及分配資本建立多層次授權機制及制訂內部政策和程序。我們已對任何承擔或資金流出(如採購、投資及貸款等)設定授權限制，並評估該等交易對資本層面的影響。本集團主要以多家銀行的銀行借貸滿足其資金需求。我們亦已採納嚴格的流動資金管理措施，以確保我們符合適用法律的資本要求。就保證金貸款及放債貸款而言，我們已按合計及單筆貸款基準設立限額及控制範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處於現金流入淨額狀況，其中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08.17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61.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於2022年12月31日的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減少。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總額約為31.42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21.93百萬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港元」)計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擁有約290.63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420.32百萬港元)及約164.28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270.72百萬港元)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於2022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77倍(於2021年12月31日：約1.55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130.23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209.37百萬港元)。有抵押品銀行借貸的規模主要視乎客戶對本集團融資服務需求的增幅而定，繼而影響我們對短期銀行貸款的需求。該等借貸由客戶證券及本集團所持證券、本集團的未上市投資、定期存款、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以及本公司所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有抵押借貸的利率介乎(就循環定期貸款而言)一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25厘及(就透支而言)香港最優惠利率／香港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0.5厘。所有銀行貸款於一個月內到期，並以港元計值。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35.6%(於2021年12月31日：約42.2%)，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於2022年12月31日，來自保證金融資客戶的需求減少，繼而令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

本集團的投資主要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於2022年12月31日的市值約為8.45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9.66百萬港元)，主要為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由普通股組成。於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88.91百萬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約215.79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由分別約129.70百萬港元及264.75百萬港元的客戶證券及本集團所持證券、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4.05百萬港元及3.90百萬港元的非上市投資、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4.04百萬港元及4.00百萬港元的定期存款，以及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分別為57.70百萬港元及59.20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作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務成本主要以港元計值，同時本集團亦有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資產及負債，因而有可能面對外匯風險。雖然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一直監控外匯風險，並引入措施減低以外幣計值的資產，故本集團預期可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於有需要時亦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及其他承擔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重大投資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發生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包括全體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內的57名(於2021年12月31日：59名)全職僱員。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為32.72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0.23百萬港元)。

僱員的薪酬待遇乃經參照有關僱員的資歷及經驗後釐定，並由管理層每年參考市況及個人表現後檢討。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全面而具競爭力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待遇，亦會按其員工的表現酌情發放花紅。為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僱員)，薪酬待遇已擴大至包括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上述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中「購股權計劃」一節。

本集團鼓勵及資助各職位級別的僱員報讀及／或參與有助於其事業及專業發展的進修或培訓課程。本集團亦為僱員的個人發展每月提供內部培訓課程。

本集團已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設立職業退休計劃，亦已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的規定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高女士」)，64歲，於2016年8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董事」)，並於2017年9月11日獲指定為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高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發展及策略規劃。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 Limited(「勝利證券(英屬處女群島)」)、勝利證券有限公司(「勝利證券(香港)」)、勝利保險顧問有限公司(「勝利保險」)、Victory Premier SPC(「Victory Premier」)、深圳市勝利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勝利深圳」)、勝利瑞柏基金SPC(「勝利瑞柏」)、Victory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勝利日本」)及Victory Privilege Fund OFC。高女士亦為Victory Nest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勝利新加坡」)，為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董事。高女士為陳英傑先生(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的配偶，亦是陳沛泉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母親。

高女士於證券業累積逾32年經驗。於1979年，高女士加入勝利投資公司，任職文員。於1979年9月至1982年8月，彼主要負責勝利投資公司的後台營運。於1986年8月至1988年3月，彼任職於Canadian 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的香港辦事處擔任行政助理／市場推廣經理。於1988年4月至1990年7月，彼任職於語言翻譯中心有限公司擔任助理市場推廣經理，並於其後晉升為市場推廣經理。於1988年10月至1990年7月，彼亦成為語言翻譯中心有限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即中外語言翻譯有限公司)的市場推廣經理。其後於1990年，高女士重返勝利投資公司，擔任經理一職，肩負起管理及監督的角色。彼負責勝利投資公司的整體行政及營運工作。於2003年1月至2015年2月，彼擔任勝利證券(香港)的總經理。高女士於2015年3月至2016年12月為勝利證券(香港)的董事總經理，並自2017年1月起擔任勝利證券(香港)的行政總裁兼董事。

高女士於1986年6月於加拿大多倫多的約克大學獲頒行政研究學士學位。目前，高女士為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的負責人員，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高女士目前為香港證券業協會的董事兼副主席。

趙子良先生(「趙先生」)，73歲，於2016年8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9月11日獲指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趙先生自2022年1月1日起已辭去營運總監的職務，但仍然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監督。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勝利證券(英屬處女群島)、勝利證券(香港)、勝利資本有限公司(「勝利資本」)及勝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勝利資產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趙先生於證券業累積逾49年經驗。1973年4月至1984年8月期間，彼任職勝利證券投資公司的業務及辦公室經理。1988年至2005年間，彼為全美證券行的獨資經營者。趙先生於2004年加入勝利證券(香港)，而勝利證券(香港)於當年與全美證券行合併。2004年12月至2005年12月期間，彼為勝利證券(香港)的分行經理。2006年1月至2015年12月期間，彼為勝利證券(香港)的合規主任及副總經理。2016年1月至2017年8月期間，彼為勝利證券(香港)的董事總經理。自2017年9月起，彼為勝利證券(香港)的營運總監。

趙先生於1967年中學畢業。目前，趙先生為獲證監會發牌的負責人員，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

陳沛泉先生(「陳沛泉先生」)，33歲，於2017年9月5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9月11日獲指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17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並於2019年10月16日辭任。彼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合規情況、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彼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勝利證券(英屬處女群島)、勝利保險、Victory Premier、勝利深圳及勝利日本。陳先生亦為勝利新加坡及勝利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同為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董事。陳沛泉先生為高鵬女士(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及陳英傑先生(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的兒子。

於2013年7月24日，陳沛泉先生獲證監會認可為勝利證券(香港)的持牌代表，可進行第1類受規管活動，彼自此獲勝利證券(香港)以全職形式聘任。彼自2015年3月獲晉升為勝利證券(香港)高級合規經理。於2020年4月6日，彼獲證監會批准擔任勝利證券(香港)的負責人員，並於同日晉升為副營運總監。

陳沛泉先生於2018年10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頒財務學碩士學位及於2012年7月於英國諾丁漢大學獲頒管理學文學士學位。目前，彼為獲證監會發牌，可擔任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及進行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陳先生」)，67歲，於2016年8月2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9月11日獲指定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彼作為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彼亦為勝利證券(英屬處女群島)、勝利證券(香港)及勝利資產管理的董事。陳先生為高女士(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的配偶及陳沛泉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的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陳先生於建造及工程業累積逾44年經驗。1978年5月至1980年8月期間，陳先生於新昌營造廠有限公司任職實驗室助理。1980年12月至1983年2月期間，彼於Wah Hin Company Limited任職工地督導主任。1983年3月至1985年2月期間，彼於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擔任高級督導主任。1985年2月至1988年3月期間，彼擔任西松建設株式會社的工程督察。1988年4月至1993年4月期間，彼加入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擔任工程師一職。1994年4月至2006年8月期間，彼任職有線寬頻網絡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兼特別項目部門主管。自2007年5月起，彼於環建工程及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一職。

陳先生於1979年5月於黃克競工業學院(現稱為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黃克競))獲頒樓宇監督證書。彼亦於1982年11月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獲頒建築學證書。彼於1983年6月及1984年6月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分別完成有關應考英國特許建造學會的會員考試課程及最終I部分的考試課程。彼於1986年10月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獲頒建築科技及管理學院士榮譽。彼亦於1999年2月於英國赫爾大學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英永鎬先生(「英先生」)，37歲，於2019年10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英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英先生在會計、內部審計和企業融資領域擁有逾15年的經驗。彼於2020年12月加入ALiA BioTech Group(一間旗下公司從事醫療器材生產及貿易的集團)擔任首席財務官，負責會計、企業管治及企業財務等事務。在此之前，彼於2016年10月至2020年7月擔任安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安聯」)的高級內部審計員，並負責領導包括亞太地區在內的產品管理、投資流程、銷售營銷、營運和財務的審計項目。於加入安聯之前，英先生曾在一間國際審計事務所任職擔任金融服務保證的經理。

英先生畢業於英國諾丁漢大學，並獲得金融、會計和管理學士學位。彼亦擁有香港大學法律(企業和金融法)碩士學位。英先生同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皇家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廖俊寧先生(「廖先生」)，61歲，於2018年6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工作，並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廖先生於證券業累積逾35年經驗。1987年9月至1989年3月期間，彼於美國培基證券有限公司任職金融經紀。1989年4月至1991年6月期間，彼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任職規劃及發展主任，隨後擔任合規主管。1991年7月至1992年10月期間，彼於興銀亞洲有限公司任職債券交易員。1993年12月至1998年5月，彼加入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先任職證券部門的經理，繼而晉升為同一部門的高級經理。於1998年5月至2014年2月，彼擔任創興銀行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主理其證券業務部門。

1997年3月至2017年5月，廖先生擔任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4)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物業發展、物業管理、財務投資、貿易及製造，以及酒店經營。

自2001年8月起至今，廖先生於時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4)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主要從事經銷電子元件及半導體產品；物業投資及經銷運動產品。

2002年5月至2014年9月期間，廖先生於結好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主要從事放債；物業發展及持有，以及金融工具投資；地產代理及提供金融服務。

廖先生於1987年7月於英國泰恩河畔紐卡素大學獲頒經濟學文學士學位。

甄嘉勝醫生(「甄醫生」)，37歲，於2018年6月14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甄醫生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主席，同時亦是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甄醫生在醫學界擁有豐富的經驗，並自2011年7月起在香港之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管理的多間醫院任職。彼為香港註冊之醫生及內分泌及糖尿科專科醫生，並現於醫管局擔任副顧問醫生。

甄醫生於2011年11月取得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3月取得英國皇家內科醫學院院士資格(英國醫學深造文憑)，及於2019年10月取得香港大學感染及傳染病學深造文憑。彼於2017年1月獲接納為香港內科醫學院成員，其後成為內分泌及糖尿科專科院士，並分別自2020年9月及2020年12月起為香港內科醫學院院士及香港醫學專科學院院士(內科)。此外，彼自2011年7月起為香港醫學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甄醫生分別於2019年12月5日及2021年7月1日起獲委任並擔任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前稱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新華聯合投資」, 股份代號: 8159)及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卡姆丹克太陽能」, 股份代號: 71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甄醫生現為新華聯合投資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戰略及發展委員會、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及卡姆丹克太陽能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高女士、趙先生及陳沛泉先生亦為高級管理層成員。彼等的履歷請參閱上文。

營運總監

李耀榮先生(「李先生」), 62歲, 於2021年10月加入本集團, 並獲委任為營運總監。彼亦為第1類及第4類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李先生於金融服務業擁有逾34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 他曾為兩間證券公司(均為銀行的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銷售經理。彼亦獲委任為一個於聯交所上市的金融服務集團的副行政總裁及聯席董事總經理。李先生持有加拿大貴湖大學的經濟及管理學位。彼目前為香港證券業協會的永遠榮譽會長, 他曾於2009年至2011年擔任該會主席。彼為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

董事總經理

周樂樂先生(「周先生」), 39歲, 於2012年6月加入本集團, 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全球市場整體業務發展、資產管理及策略規劃。周先生於證券業累積逾11年經驗。目前, 彼為獲證監會發牌的持牌代表, 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9類(資產管理)的受規管活動。周先生自2020年4月1日起晉升為董事總經理。

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江仁宇先生(「江先生」), 41歲, 於2018年12月加入本集團, 並於2019年3月18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江先生於審計、會計、企業管治及企業融資擁有逾19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 彼於數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財務部門擔任重要管理角色。在此之前, 彼任職於一間國際審計公司的審計及核證部門。江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8.44條，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本報告側重於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內部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守監管規定，以確保及振奮本公司股東(「股東」)以及有意投資者的信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董事會的組成類別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行政總裁)
陳沛泉先生
趙子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甄嘉勝醫生
廖俊寧先生
英永鎬先生

有關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了4次定期董事會會議。會議均通過現場／電話會議方式進行，各董事的出席情況如下：

姓名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的董事會會議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行政總裁)	4/4
陳沛泉先生	4/4
趙子良先生	4/4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主席)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甄嘉勝醫生	4/4
廖俊寧先生	4/4
英永鎬先生	4/4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透過監管本集團事務推動本集團取得更大成功。董事會已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予權力及職責，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而彼等會定期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表現，就落實已獲董事會通過的方針及計劃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重要事項依然由董事會負責，並須獲得其通過。此外，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常設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向不同管理委員會授予職責。該等委員會的詳情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及第5.05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且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獨立非執行董事連同執行董事將確保董事會嚴格遵循相關準則編製其財務及其他強制報告。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提交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彼等的獨立性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

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固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表現、發展及風險管理作出獨立判斷，因此在董事會內舉足輕重。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固定任期均為3年，須受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中退任及膺選連任條文規限。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至少每年定期舉行4次季度會議，商討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營運及財務表現。有關常規董事會會議的通知須提前至少14日向全體董事發出，讓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出席會議。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則一般在一段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各會議的議程及會議材料一般在各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至少3日向全體董事傳閱，讓董事能在議程加入任何其他須在會議上討論及決議的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適時查閱所有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該等人士負責確保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並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在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時，於有需要時可獲外部專業意見。本公司各董事均須披露其在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上所討論的任何建議交易或事項中的權益或潛在利益衝突(如有)。倘董事(或其聯繫人)於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則任何董事不得就任何通過該等合約或安排或建議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決議案進行表決，亦不得計入出席該次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致力確保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妥善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各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草擬會議記錄，在呈交會議主席(「主席」)通過前的一段合理時間內，會向全體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傳閱，讓彼等給予意見，而最終版本可供董事查閱。

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董事須不時瞭解彼等的共同職責。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正式、全面及專門為其設計的就職培訓，確保彼能正確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本公司為著全體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已致力安排及資助合適的培訓。各董事將不時獲簡介及最新資料，確保彼等充分了解彼等在GEM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的董事角色、職能、職務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管治政策。此外，本公司亦按照GEM上市規則提供詳細的董事職責及責任報表，供董事審閱及研習。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即高鵬女士、趙子良先生、陳沛泉先生、陳英傑先生、英永鎬先生、廖俊寧先生及甄嘉勝醫生)均曾參與相關培訓課程及研討會，或曾閱覽相關閱讀材料。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相關的培訓記錄。董事參與持續培訓課程的詳情如下：

姓名	閱讀材料 ¹	出席 研討會/ 會議 ²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		✓
陳沛泉先生		✓
趙子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英永鎬先生	✓	✓
廖俊寧先生	✓	
甄嘉勝醫生		✓

附註：

- (1) 有關董事職責及職能的材料。
- (2) 有關董事職責及職能、行業發展、業務操守、新監管規定及稅務合規的研討會／論壇。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以確保權力及職權平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列載。董事會主席為陳英傑先生，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方針的制定、管理及計劃。行政總裁為高鵬女士，彼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營運及日常管理。

董事委員會

為使董事會工作更為順利，董事會已授權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保持高水平。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等核數師辭退或解僱該等核數師的問題；
- 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決；
- 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
- 監督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大多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英永鎬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甄嘉勝醫生及陳英傑先生，其書面職權範圍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及D.3.7條釐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以現場／電話會議的方式舉行了4次會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分別審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季度報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及出席情況如下：

姓名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
英永鎬先生(主席)	4/4
甄嘉勝醫生	4/4
陳英傑先生	4/4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建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此應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賠償)；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及
- 檢討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與表現掛鈎的薪酬建議。

薪酬委員會大多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英永鎬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甄嘉勝醫生及高鵬女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以現場／電話會議的方式舉行了1次會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及出席情況如下：

姓名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
英永鎬先生(主席)	1/1
甄嘉勝醫生	1/1
高鵬女士	1/1

薪酬委員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工作表現摘要如下：

- i. 檢討董事袍金，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檢討現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架構／待遇，並向董事會建議通過彼等的特定薪酬待遇；及
- iii. 檢討並向董事會建議向執行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股份。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至少每年檢討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及就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任何計劃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就提名委任及重選連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甄嘉勝醫生(提名委員會主席)、英永鎬先生及陳沛泉先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透過現場／電話會議方式舉行了1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及出席情況如下：

姓名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提名委員會會議次數
甄嘉勝醫生(主席)	1/1
英永鎬先生	1/1
陳沛泉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表現質素裨益良多。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決定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會考慮一系列可評量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認可資格。所有董事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標準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為推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制訂可評量目標，並不時檢討有關目標。

可評量目標

董事會出現空缺時，獲提名的候選人提呈予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其後會提交董事會審批。提名委員會於考慮提名新董事時，會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考慮專業經驗及資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工作經驗、專業操守及任何其他董事會不時認為可能相關及適用於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本公司極為著重本公司業務在所有方面的平等機會，而董事會所有委任將繼續根據用人唯賢的準則作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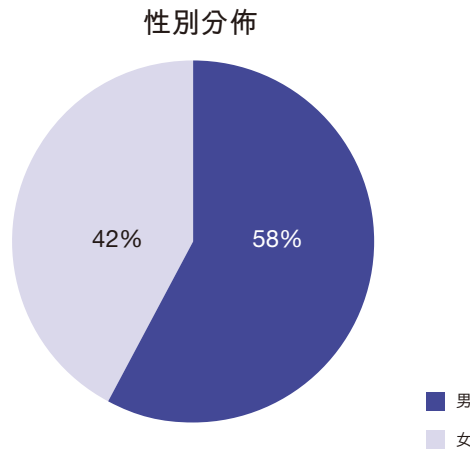
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成員組成

董事會相信，除所有其他可評量目標外，性別多元化可體現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一位女性董事及六位男性董事組成。本公司將繼續根據個人才能及參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整體運用委任原則。

根據經修訂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於2022年1月1日生效)，聯交所不會視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的董事會達到成員多元化。本公司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符合新訂要求。

本集團明白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具有性別多元化的工作團隊提供各種意見及能力水平，協助推動本集團的成功。本公司於招聘過程中考慮一系列可評量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資歷，以用人唯才原則委聘應徵者，並會按客觀標準考慮應徵者，同時適當考慮對本集團多元化的益處。本集團的工作團隊分析如下：



整體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所採納招聘策略充分有效。

董事會在決定董事的獨立性時會遵循GEM上市規則所載規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根據守則條文第E.1.5條，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其履歷已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一節披露)支付之薪酬(不包括已付佣金)按組別劃分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5
1,000,001至1,500,000港元	4
1,500,001至2,000,000港元	1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以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要求，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於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管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有否遵守法律及監管的規定，包括有否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明白其須負責編製可真實及公平反映本公司財務狀況之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向股東發表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及公告，董事旨在呈示有關本公司表現、現況及前景之平衡、清晰及全面評估。董事並不知悉有關任何與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概要

董事會深明其有責任建立及維護充分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並保障股東的利益。該等系統專為管理(而非排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為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為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的最高層。其最終責任為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環境。其職責包括：

- 制定整體風險管理目標、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
- 優化管治架構及授權等級制度；
- 指導及界定特定風險管理工作的範圍；及
- 將職責授權至其他部門進行。

依據2022年進行之風險評估，有關重大風險及相關風險應對方案之詳情概述如下：

風險類別	風險項目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方案
策略、財務及報告	客戶拖欠勝利證券有限公司(「勝利證券(香港)」)股票集中持倉的逾期結餘	本集團繼續透過提升其營銷能力及優化貸款服務程序，鞏固其客戶群。鑒於客戶對融資的熱切需求，且本集團能夠以較強的融資能力滿足客戶的需求，因此融資服務的業務一直在大幅擴展。然而，單一股票集中方面出現了與保證金客戶有關的違約風險。	<p>如來自保證金客戶的借款金額達到要求，風險管理委員會將召開會議，逐一討論每個個案的情況。風險管理委員會將辦理「了解你的客戶」(「了解你的客戶」)程序。此後，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決定是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拒絕有關申請； 2. 還價，如(a)降低貸款與價值比率；(b)要求取得額外的抵押，如個人擔保或其他證券存款；或 3. 接納有關申請。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類別	風險項目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方案
策略	加密貨幣市場不穩定及大幅波動	鑒於近年來虛擬資產的迅速發展，本集團認為提供虛擬資產相關平台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然而，2022年全球最大加密貨幣交易平台FTX倒閉，成為投資者對於該市場有所保留及缺乏信心的主要原因，可能會影響該行業潛在帶來的盈利能力。	<p>本集團認為，虛擬資產將會是長遠未來主流，尤其是在有關當局對有關活動進行監管的情況下。因此，在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金融管理局於2022年1月28日發佈《有關中介人的虛擬資產相關活動的聯合通函》後，本集團認為透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舉辦講座等推廣活動推廣其虛擬資產相關服務及產品；及2. 設立符合證監會及香港金融管理局所施行指引的定製全面交易平台，加強客戶信心及建立客戶信任， <p>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以及發展虛擬資產專長所得行業知識，從而對本集團的未來發展產生積極影響。</p>

風險類別	風險項目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方案
營運、財務及報告以及合規	投資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及虛擬資產相關服務	本集團有意提供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及虛擬資產相關服務，藉以取得加密貨幣市場地位。然而，本集團未必有足夠具備加密貨幣技術的員工及新行業的經驗。	<p>為減少員工方面的營運、財務及報告以及合規風險，本集團會實施以下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月舉辦培訓活動及制訂在職培訓計劃，藉以增加學習及發展機會； 2. 進行技能差距分析識別出技能差距，定期檢討及監控本集團的繼任計劃；及 3. 落實有效招聘管控，僱用具備加密貨幣行業相關專業資歷的能幹員工，以解決財務、合規及報告問題。
財務及報告	會計軟件及準則的不一致性	由於本集團正在迅速擴展，不同公司現正使用不同的會計軟件去編製財務報告。此外，公司亦須在各自的國家採納不同的會計準則及稅務系統。本集團面臨上述挑戰，令財務報表出現錯誤陳述。	<p>本集團現正制訂一套量身訂做的會計系統，取替現有軟件。其可避免本集團各公司同時使用不同的會計軟件。</p> <p>本集團亦已實施有效的招聘控制，以聘用有能力且具備各地區的相關專業資格的僱員，負責應付會計、稅務及報告方面的問題。</p>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定期審閱重大風險範圍及適當的風險緩解政策。總括而言，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充分。董事會將藉審核委員會及執行管理層進行的審閱持續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用及是否充分。

本集團已委聘專業顧問獨立檢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內部管控。檢討範圍覆蓋內部管控系統的若干部分(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管控及風險管理等職能)。該檢討將於全年內定期進行。董事將監督及監察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以確保股東權益受到妥善保障。董事會通過考慮該顧問所進行檢討評核內部管控的有效程度。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董事會評估有關任何無法預料及重大事件的可能影響，並決定有關資料應否被視為內幕消息。本公司備有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內部政策。董事會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GEM上市規則項下所訂明的內幕消息披露規定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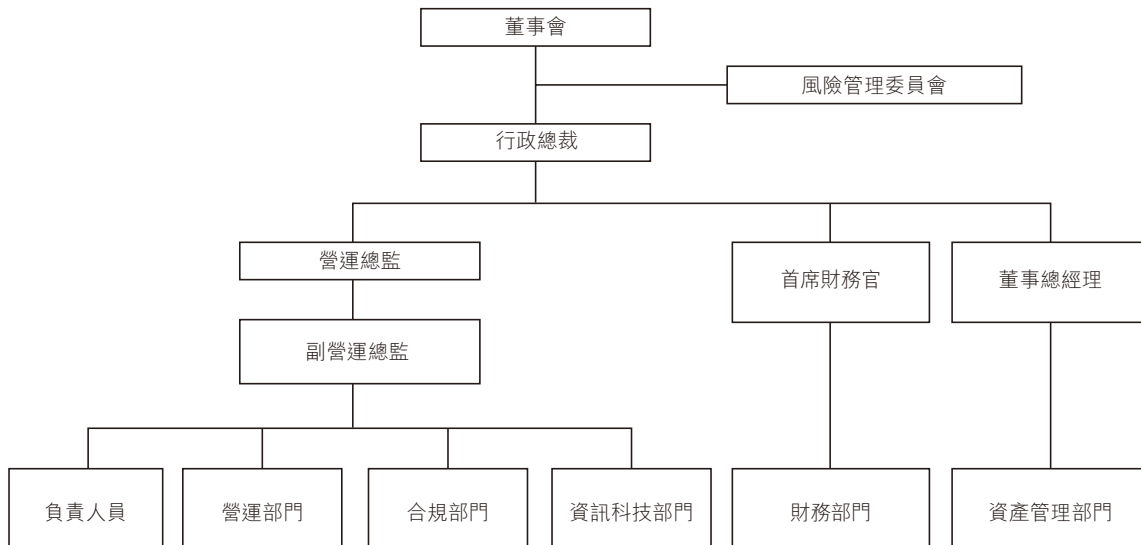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

風險承擔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必要及可接受。董事會已採取充分的步驟識別、評估、更新及監控有關其財務、營運及合規活動之風險。本集團主要業務承受的商业風險涉及財務及非財務兩大類型。財務風險包括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而非財務風險則主要涉及法規及法律風險。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亦只能夠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作為本公司管理該等風險的舉措，董事會已制定風險管理架構及執行營運手冊，當中載列有關業務過程中控制所承受風險之信貸政策、營運程序及其他內部監控措施。有關風險管理架構及主要內部控制政策及流程概述如下。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已建立多層級的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載列如下：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2017年成立。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包括但不限於)：

- 監督本公司主營業務營運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檢討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政策；
- 制定應變計劃及監察其實施情況；及
- 確保識別及控制所有與本集團業務活動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趙子良先生(委員會主席)及陳沛泉先生(副營運總監)，而其他成員包括周樂樂先生(董事總經理)、李耀榮先生(營運總監)、江仁宇先生(首席財務官)、楊德權先生(營運總監—前台)及陳智安先生(資訊科技總監)。

負責人員

負責人員就其各自進行不同類型受規管活動的業務單位擁有監督及監察的職責。彼等負責管理及監督其各自業務單位的日常營運，並實施風險管理措施以確保符合證監會的規例及指引。彼等與合規部門緊密合作，採取適當的補救行動糾正任何不合規的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營運部門

透過確保客戶款項根據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客戶證券)規則存入並置於認可金融機構的獨立賬戶，以及確保不會發生挪用客戶款項及證券的情況，營運部門(前台及後台)履行其風險管理職能，從而管理本集團在這方面的監管及法律風險。

法律及合規部門

法律及合規部門的合規職能包括本集團內部控制標準的設立及監管遵守情況。就內部控制而言，合規部門設立員工交易政策等程序，並審閱職能分隔制度、業務分隔、利益衝突、開戶政策及交易行為等控制範圍。合規部門於相關業務單位定期審閱內部政策時提供協助，以應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最新進展。此外，法律及合規部門為本集團的業務職能提供法律支援。就監管遵守情況而言，法律及合規部門持續監察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規定及有關發牌的變動，以及證監會的監管規定。

資訊科技部門

透過實施政策及程序以確保所有與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的資料(包括文件及電子儲存資料)完整、安全、可供使用、可靠及詳盡，並確保符合證監會所發出有關資訊科技管理的多份通函、指引及守則，資訊科技部門履行其資訊科技風險管理職能。

財務部門

財務部門負責持續監察本集團遵守財政資源回報(「**財政資源回報**」)的情況，如每日計算估計速動資金，以確保適時向管理層傳遞資料及每月向證監會遞交財政資源規則報告。財務部門亦就撥付資金及結算目的監察客戶信託銀行賬戶與本公司銀行賬戶的每日對賬情況，以確保符合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並定期進行審閱，於注意到任何差異時盡快採取補救行動。

核數師聲明及酬金

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已載列本集團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費用金額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審計服務		
— 中期協定程序	—	150,000
— 年度審計	830,000	630,000
	830,000	780,000
非審計服務		
— 審閱及稅務	48,500	47,000
	878,500	827,000

公司秘書

江仁宇先生(「江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公司秘書。彼擔任本公司及本集團首席財務官，並對本集團事務有所了解。彼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彙報工作及協助董事會有效運作。全體董事均可隨時就其職責及董事會運作事宜向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服務。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之資格及培訓規定。有關江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一節。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的日期持有不少於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書面要求應遞交至本公司辦公室(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1樓1101-3室)。

該大會應於遞呈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有關大會，則遞呈要求者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者彌償遞呈要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一切合理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本公司致力透過不同渠道與股東維持雙向溝通。本公司已採納政策，透過不同渠道適時向股東清晰及充足地披露有關資料。本公司鼓勵股東向本公司提出有關本集團的查詢，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建議：

地址： 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1樓1101-3室
電話號碼： (852) 2525 2437
傳真號碼： (852) 2810 7616
電郵地址： cs@victorysec.com.hk
收件人： 董事會／公司秘書

本公司鼓勵股東直接向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詢問其持股情況。

所有查詢均會及時處理。本公司亦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直接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1日寄發予股東。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的主席、行政總裁以及高級管理層均會出席上述大會，並主動答覆股東的查詢。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股東可提呈決議案以供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審議。有關規定及程序載於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一段。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持續對話乃提升投資者關係的關鍵所在。本公司適時透過若干正式渠道(包括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向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所有已刊發資料已上載至本集團網站：www.victorysec.com.hk。

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直接交流的有用渠道，而董事於大會上亦會回答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問題。此外，股東亦可通過發送電子郵件至complain@victorysec.com.hk、傳真(傳真號碼：+852 2810 7616)或致電(電話號碼：+852 3426 9376)向管理層遞交查詢及向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提呈建議。而且，本公司亦將繼續改善與投資者的溝通，為投資者提供更多了解本公司業務機會。

整體而言，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股東溝通政策充分有效。本公司將透過來自上述渠道的股東反饋持續檢討股東溝通政策的落實及有效程度。

選舉董事的流程已上載至本公司網站(https://www.victorysec.com.hk/zh-hk/investor_relations/director_election)。

章程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分別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訂股息政策，當中載明釐定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因素(如本公司的財務表現、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以及股息派付的頻率及形式)。該政策會定期檢討，而倘須作出修改，則會提交董事會批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概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欣然呈列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及概述了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認為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責方面的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須為整體領導制訂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承擔整體責任。董事會透過審閱本集團的可持續性目的、策略、優先事項、舉措及目標，以及促進其得以實現的相關重大政策及架構，藉以承擔管理及改善可持續性績效。董事會亦制訂政策減低與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相關的業務風險(如有)。

範圍及報告期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20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編製。

本報告覆蓋與本集團主營業務(包括提供(i)證券/期貨/保單經紀、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ii)融資服務；(iii)資產管理服務；(iv)財務顧問服務；及(v)投資顧問服務，而其營運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主要位於香港及部分位於中國、日本及新加坡)有關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反映本集團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努力。

本集團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日本及新加坡設有辦公室，惟本集團主營業務大部分於香港辦公室進行。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關注本集團於香港總部的主要營運，而於中國、日本及新加坡的營運則對環境及社會並無重大影響，故不包括在報告範圍。

報告準則

為能不偏不倚地反映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績效，本集團堅守以下報告原則：

重要性

本集團高度重視持份者意見及反饋。因此，本集團根據各種溝通渠道(如股東週年大會、職員會議、持份者調查、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之日常電郵及電話溝通)識別、評估及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議題的重要程度。在環境及社會影響方面對本集團最為重要的議題被視為重大，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予以披露。董事會及管理層將定期檢討該等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確保該等議題及任何與該等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相關的業務風險獲得解決。

量化

本報告披露香港總部營運之重大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KPI」)，乃經參考國際標準，使本公司能檢討、評估及驗證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及措施之成效。所提供量化數據將隨付說明及闡述目的(如適用)。

一致性

本報告按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上一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致方法編製，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20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持分者參與

可持續性概念是一項近年來不斷演變的議題，並逐漸成為持分者關注的重大問題。本集團重視可持續發展原則，致力在企業發展中提倡環保舉措及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明白孤掌難鳴，故視持分者參與對於檢討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的及目標進展至關重要。本集團確保設置不同溝通渠道，使主要持份者的意見及反饋能有效及時獲得回應。憑藉定期持份者參與，本集團能識別對本集團而言最為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經了解彼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訴求及要求後，本集團能更好地識別、評核及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並改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績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列載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彼等對本集團的期望以及溝通渠道。

持份者	期望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策略及可持續性• 企業管治• 有效溝通• 財務表現• 風險管理• 透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通函及公告• 公司網站• 股東特別大會• 投資者簡報會• 郵件、電郵、傳真及電話通訊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訴處理機制• 資訊及網絡安全• 誠信• 服務有效及穩定程度• 服務質素及可靠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滿意度調查• 郵件、電郵、傳真及電話通訊
政府及監管當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法例及規例• 協助當地就業情況• 履行稅項義務• 誠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定備案及報告• 書面或電子通訊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平公開甄選過程• 透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商務會議• 郵件、電郵、傳真及電話通訊• 視察
社區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及社會貢獻• 資訊透明度• 參與社區活動• 推廣企業社會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告• 公司網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等機遇• 人道關懷• 職業健康及安全• 維護權益• 薪酬及福利• 培訓及事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部門會議• 僱員活動• 通告版• 表現評核• 培訓及研討會

持份者意見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對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模式及表現提供意見。閣下如有任何提議或意見，請以電郵方式發送至本集團地址 esg@victorysec.com.hk。

環境

環境及能源政策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盡力在業務活動及工作場所保護環境。本集團亦教育其僱員對綠色產品概念的意識。本集團嘗試識別及管理其營運造成的環境影響，以盡可能減低有關影響。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措施，以減低能源及其他資源使用、減少浪費及提升回收率，並於其供應鏈及市場推廣環保信念。該等措施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資源使用」一節討論。

本集團消耗的兩類資源為電力及交通燃料。基於業務性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耗用大量的水。本集團透過訂立內部環境政策，顯示本集團及管理層在推廣可持續發展價值方面的承擔。我們亦鼓勵員工代表參與環境政策的規劃及制訂過程，以進一步推動不同持份者參與。

資源使用

電力及能源消耗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i)證券／期貨／保單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ii)融資服務；(iii)資產管理服務；(iv)財務顧問服務；及(v)投資顧問服務。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為提供金融服務，其於香港的唯一一間辦公室的能源、電力及資源消耗相對較低，因此於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業務發展中其對環境的直接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在香港辦公室進行大多數的業務活動，因此電力消耗為本集團於香港的營運產生的碳排放的主要來源。其他能源消耗包括來自本集團擁有的兩輛(2021年：三輛)汽車消耗的無鉛汽油。

辦公室於報告期間的電力消耗量為43,906.00千瓦時(「千瓦時」)(2021年：42,965.00千瓦時)。主要耗能設備為照明、空調、電腦、複印機及一些小型發電設備。本集團擁有的兩輛(2021年：三輛)汽車用於商業用途方面的日常通勤。該等車輛於報告期間的無鉛汽油總用量為1,675.38升(2021年：2,333.29升)。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於2022年業務運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約為43噸(2021年：41噸)二氧化碳排放當量(「CO₂當量」)，主要源自三類活動，包括由公司擁有的車輛直接排放的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及一氧化二氮(「N₂O」)、公司辦公室消耗電力產生的間接排放及公司員工使用紙張及商務航空差旅產生的其他間接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擁有的車輛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車輛的無鉛汽油總用量為1,675.38升(2021年：2,333.29升)。消耗無鉛汽油釋出的CO₂、CH₄及N₂O排放量達4.54噸(2021年：6.32噸)CO₂當量。於購買燃料時，本集團充分兼顧環境保護及能源效率。

電力消耗

本集團的辦公室於報告期間的電力消耗量為43,906.00千瓦時(2021年：42,965.00千瓦時)。參照發電公司所提供的溫室氣體排放系數，本集團消耗的電力於報告期間釋出了31.17噸(2021年：30.51噸)CO₂當量。鑒於辦公室電力消耗量視乎實際需求且辦公室所處香港島僅有一名電氣供應商，具體的效益目標未必可行。

然而，全球變暖及氣候變化為世界每個地方都正在面對的主要環境問題之一。為減低碳足印及減少排放，本集團積極推廣有效使用能源，並在總部採納環保技術。本集團鼓勵於日常辦公室營運中採取節能及環保措施。所採取的節能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購買節能辦公設備及電器，例如使用LED燈及節能燈泡等
- 優先採購擁有高能源效益評級的電器
- 關掉辦公室內不使用的電燈及電器
- 持續改善照明及空調系統等設備以提升整體能源效益
- 各部門的電腦、複印機、打印機及傳真機等所有電器默認使用省電模式
- 定期提醒員工下班或休假時關閉不必要的電器，以節約用電
- 定期審查電費單以監察辦公室的能源消耗情況
- 根據環境保護署的建議，將空調的溫度維持於攝氏24至26度

僱員的商務航空差旅

商務航空差旅引致溫室氣體排放。前往其他城市的商務航空差旅均屬短途。於報告期間的商務航空差旅總數達22次(2021年：10次)。經參考國際民航組織(「國際民航組織」)資料得出航空差旅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3.65噸(2021年：1.15噸)CO₂當量。為盡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我們極力鼓勵管理層和員工於未來在可行情況下舉行視像會議，以避免來自交通的碳足跡及空氣污染物排放。

用紙

辦公室紙張為本集團營運產生的主要無害廢物。本集團繼續實行無紙工作環境，以減低對環境的傷害，同時亦因為減少用紙可節省物理空間、透過IT網絡促進資料共享，以及減少複雜的備案程序，符合商業目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總用紙量為715.70千克(2021年：609.67千克)。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耗用的紙張釋放了3.44噸(2021年：2.93噸)CO₂當量。

廢棄物管理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鑒於業務性質，本集團並無自業務營運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或包裝材料。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紙及日常辦公廢物等日常營運所產生的固體廢物。

隨著減廢意識的提高，除必須使用紙張的正式文件外，本集團鼓勵各部門以電子存檔代替打印文件。當需要使用紙張時，則鼓勵除正式及機密文件外使用雙面打印或使用再生紙。本集團亦鼓勵員工盡可能回收廢紙，以及於會議上使用電腦或平板電腦，以代替打印紙張。此外，本集團為辦公室購置可再用或可重複使用的文具，以減少一次性消耗。

近年來，本集團廣泛採用電子報表、電子郵件及通訊工具等數字化服務，以向客戶發放最新信息。無紙化辦公環境的政策有利於環境保護以及節約運營開支。

溫室氣體排放的類別

溫室氣體主要包括CO₂、CH₄及N₂O。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業務營運排放的CO₂溫室氣體總量達42.80噸(2021年：40.91噸)。為計算直接及間接排放，不同類別的排放已歸類為下列「範圍」：

範圍1屬於流動燃燒源所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的直接排放。範圍2涵蓋屬於所購電力所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的間接排放，而範圍3涵蓋其他間接排放，例如員工商務航空差旅引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量乃根據環境保護署與機電工程署頒佈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列表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溫室氣體排放來源	消耗量	CO ₂ 當量排放(噸)	密度(噸CO ₂ 當量/每位全職員工)
範圍1 直接排放	本集團車隊的無鉛汽油消耗量	1,675.38升	4.54	0.08
範圍2 間接排放	電力購買及消耗	43,906.00千瓦時	31.17	0.55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僱員的商務航空差旅	22次	3.65	0.06
	用紙	715.70千克	3.44	0.06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42.80	0.75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通過盡量減少對環境的潛在不良影響，為客戶提供優質的金融服務。本集團經營業務時，力求透過遵循著重能源及廢物管理的內部環境政策，達到可持續發展的原則。本集團旨在改善辦事處的能源效率及向員工推廣節能。

作為環保的支持者，本集團亦努力打造無紙化的工作環境及考慮到經營業務期間減廢的重要性。本集團已採用廢物管理設施(如資源回收桶及宣傳海報及告示板)，帶出「少用、減廢、再用或回收」的價值觀。本集團於作出投資決定時亦會考慮環境表現，以保護全球環境。

氣候變化

本集團為金融服務供應商，並不涉及生產。氣溫上升可能會導致本集團辦公室及分公司耗用的能源增加。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氣候變化的潛在風險，以及其對本集團營運及客戶的影響，並會制訂及實施相應的預防及應急措施。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控制能源耗用及碳排放。

本集團深明氣候變化所帶來的營運風險。因此，董事會負責就於業務內融合及應對氣候變化問題提供有效管治，包括對其業務運作相關的氣候變化風險進行檢討及監察(如有)。董事會制訂風險管理系統，對熱浪、旱災、颱風等氣候變化風險根據其影響及可能性進行識別、排序及評估。基於業務性質，董事會並不預期有任何重大氣候相關問題曾及可能影響本集團及管理該等問題所採取行動。

社會

僱傭及勞工準則

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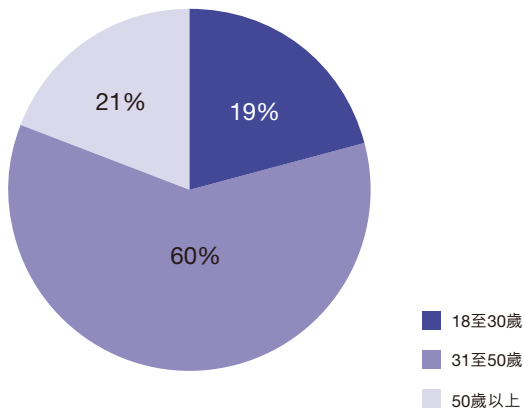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57名(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2021年：59名僱員)。

本集團認為僱員的身心健康對業務至關重要且可提高僱員的積極性及生產力。本集團編製的員工手冊涵蓋招募、晉升、紀律及工時等規定。所有僱員均有權享有醫療保險、酌情花紅、醫療福利、帶薪年假、帶薪病假、帶薪生日假、教育補貼及考試補貼等。本集團不僅透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獎勵及表揚僱員、提供晉升機會促進僱員職業生涯發展，亦會在不同範疇向僱員提供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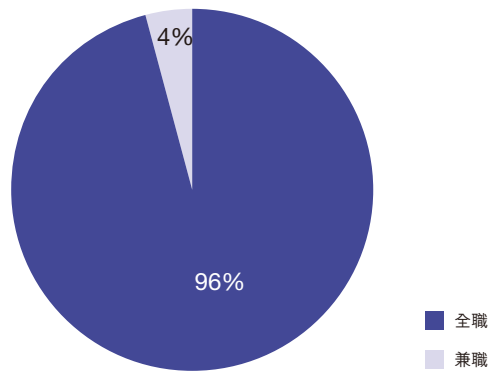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僱員隊伍的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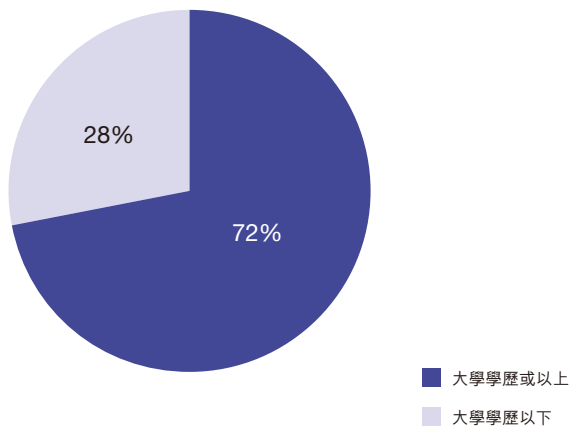
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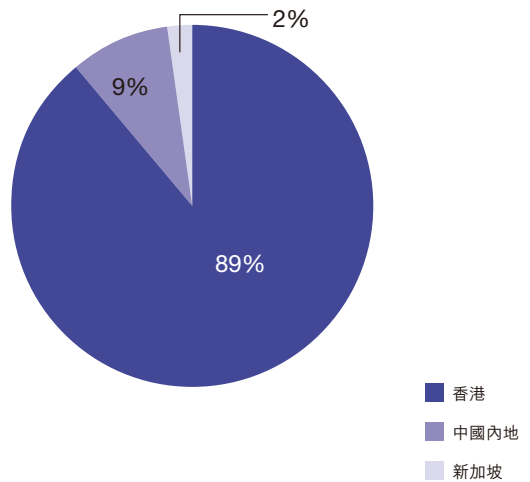
僱傭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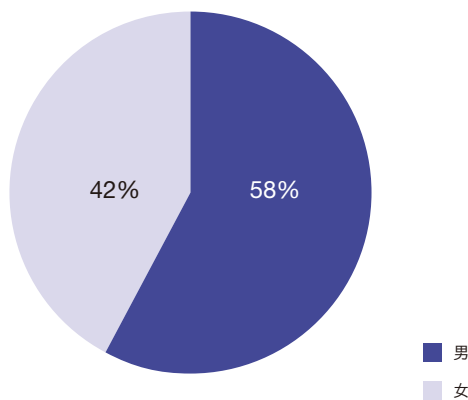
僱員學歷



地區



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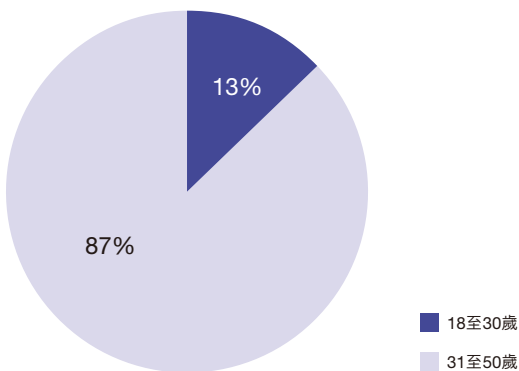
本集團強調，所有僱員在僱傭、薪酬、培訓與發展、晉升及其他就業方面享有平等機會。

本集團的員工涵蓋不同性別及年齡層，提供多元思想及各種程度的技能，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本集團致力於提供一個並無任何形式的性別、族裔、種族、殘疾、年齡、宗教信仰、性取向或家庭地位歧視的工作環境。多元化為本集團的企業文化中的有力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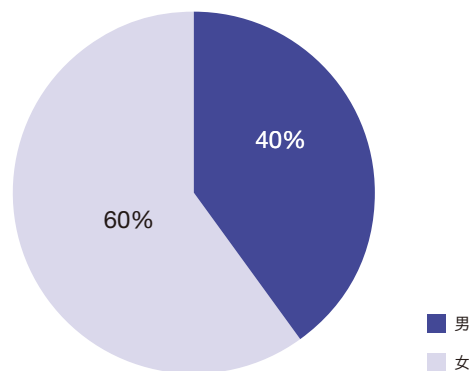
人力資源乃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培養及挽留人才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而維持良好的勞資關係對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亦必不可少。本集團重視與僱員的關係。人事部會與每名離職僱員進行訪談，以收集有關辭職理由的資料及或有助於改善本集團營運的意見。管理職位的人員流動率相對較低，反映了員工對本集團的滿意度及參與度較高。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流失率約為26%(2021年：46%)。本集團員工流失率的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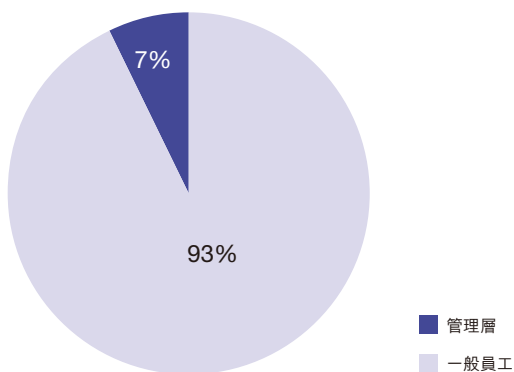
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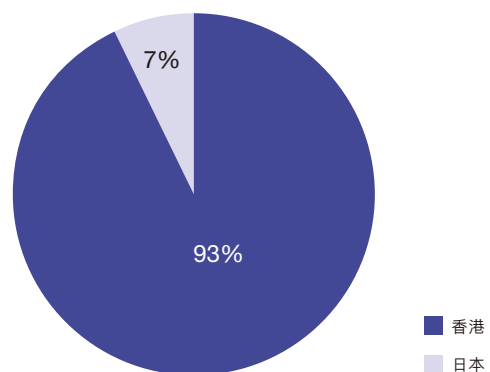
性別分佈



僱員級別



地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就僱傭事宜方面，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適用法例及法規方面的任何重大不合規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條例》、《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性別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按照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為其僱員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僱員的職業健康與安全對本集團至關重要。為致力為員工打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舉辦健康講座、提供健身設施，並實施安全措施，例如定期檢查通風系統及辦公室設施。為向僱員提供保健服務，本集團亦設立醫療補貼，鼓勵僱員定期體檢，以保障彼等的健康。

為應付冠狀病毒流行病疫情，本集團已加強防範措施維護僱員健康，並採納下列衛生措施：

- 派發個人保護口罩及消毒液；
- 加密辦公室範圍消毒；
- 提供免費冠狀病毒檢測；
- 抵達辦公室後，要求僱員於接待處測量體溫，並在開始工作前洗手。發燒或患有呼吸困難症狀或突然失去味覺／嗅覺者不得工作；
- 強烈建議僱員避免非必要海外旅遊。倘不能避免出遊香港以外國家／地區，彼等須知會人事部門，並在上班前在家中自我隔離至少14日；
- 僱員應盡量佩戴口罩，並於公共設施(例如休息室、會議室、茶水間等)與其他人保持適當社交距離。在不能戴口罩的情況下(例如用膳時)，員工應互相保持至少1.5米距離；
- 為表彰及感謝已接種疫苗的僱員對COVID-19疫苗接種計劃的支持，有關僱員可就每一針申請放1.5天的有薪假；及
- 彈性工作時間和居家工作安排。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在相關健康及安全法例及法規方面出現任何不合規事宜。於報告期間亦無工傷事故及停工日子，且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間)並無發生因工作關係導致死亡事故。

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除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會於傳統節日及特別場合組織社會福利活動，以營造積極的工作氣氛及建立一支有凝聚力的團隊。本集團強調員工的全面發展。本集團致力透過合理的假期福利以協助僱員在工作與生活方面取得平衡，同時積極舉行各種娛樂休閒活動，例如農曆新年派對、聖誕派對及幸運大抽獎。此外，本集團定期舉辦聚會，以促進其僱員的身心健康，讓本集團員工彼此增進了解，加強團體精神。

進修與培訓

本集團認為僱員是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之一，並在僱員進修與培訓上投入巨資，並認為僱員可按興趣及專長實現自己的價值，從而與本集團共同成長。

本集團受多項條例、規則及指引監管，例如但不限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放債人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GEM上市規則》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頒佈的《打擊洗錢(「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確保全體僱員在教育、培訓、技術及工作經驗等方面都能達到有關工作的要求乃屬至關重要。

本集團鼓勵並資助各級僱員報讀及／或參與有助事業及專業發展的外部進修或培訓課程。本集團亦會每月提供各方面的內部培訓課程，如企業管治及遵守適用於上市公司的規則及法規、行業特定監管規定、會計及金融以及行業發展的最新資料。本集團已採取有關政策，確保系統地提供及管理僱員培訓。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僱員培訓的數據如下：

	獲培訓僱員 百分比	每名僱員 平均培訓時間
按性別		
女性	79%	21小時
男性	88%	27小時
按僱員級別		
管理層	88%	26小時
一般員工	84%	24小時

本集團擁有完善的績效管理體系。各僱員的績效考核由該僱員的主管每年進行一次，每次考核後，僱員須與主管共同制定績效目標。本集團鼓勵主管定期提供建設性的反饋，以幫助每個僱員的個人成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及其他與僱傭及勞工慣例有關的法定要求。本集團致力在所有僱傭方面提供平等機會，確保工作場所不存在歧視。本集團根據僱員的經驗、資歷、表現及市場費率享有公平及具競爭性的薪酬待遇，並會定期審閱有關待遇。為吸引及挽留人才，本集團提供全面的福利，如僱主的自願性強積金供款、醫療保險、人壽保險及額外的有薪年假。每名香港僱員亦有權享有一天的生日假，讓他們擁有多一天的假期，以代替生日禮物。

本集團重視僱員的基本權益並致力建立一個涵蓋僱員多元背景的包容文化。本集團的僱員手冊載列有關勞工實務的政策及指引，例如工時、假期、平等機會、反歧視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等。所有的招募、薪酬、培訓及晉升機制均屬公正，及個人評估僅基於專業經驗及／或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審閱其內部管理制度，並根據勞動法的變動修訂其薪酬與福利政策，確保其僱員享有一切法定權利。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適用法例及法規進行招聘。本集團已制定一套標準與完善的招聘程序收集及核實個人資料，以確認新聘僱員的身份，確保不會出現童工或強迫勞動的情況。於報告期間，在勞工準則的有關法例及法規方面，本集團未有發現不合規的情況。

營運常規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及實施一個供應商管理系統，以監察環境及社會風險。作為一間金融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硬件及軟件供應商、報價及市場資訊供應商、法律及會計服務專業人士以及辦公室設備供應商。在作出採購決定之前，我們會以多項準則來評估供應商及給予評級，包括過往報價、產品質素、技術、財務狀況、業績、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責任政策等。本集團優先考慮更為環保的產品或服務。本集團會定期對供應商作出審核及檢查，未能符合本集團標準者會在供應商名單中除名。審核及評估的結果會用作供應商管理的基礎，亦是決定將來是否與供應商繼續合作或終止合作的指標。

本集團本地供應商數目

本集團海外供應商數目

88

15

產品責任及客戶服務

本集團透過提供專門的客戶服務，與廣大客戶群建立了信任關係。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完善的內部監控及合規程序，以確保本集團成員遵守所有相關法例及法規。就金融服務業務而言，合規部門負責確保業務營運已遵守有關法例及法規。此外，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其營運相關領域法例及法規的變動，並適時對內部監控政策作出調整。

為了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與優越服務，本集團鼓勵僱員以提供優越客戶服務為目標，平日多與客戶溝通以了解其需要。本集團亦會為前線僱員提供在職培訓與內部培訓，確保僱員了解相關金融服務的性質及風險，並具備充足的專業知識，在任何情況下都能為客戶提供最適當的建議。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交易系統，在有需要時改進交易系統，包括內部控制及管理系統或設施，以避免系統失靈。

本集團相信與客戶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溝通，是鞏固投資者關係的不二法門。儘管我們為客戶提供專業和及時的服務，但其服務可能達不到客戶最初的期望。因此，本集團已建立一個機制以有效地響應各種要求或投訴。經由代表、客戶熱線、電郵及公司網頁等不同溝通途徑，我們會迅速調查及解決所有糾紛及投訴。投訴會由合規部門獨立處理，而該部門會向各別客戶及／或有關執法機關作出回應。

我們會定期通知有關僱員及有關營運單位有關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的更新。管理層必須確保根據適用法例與法規經營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本集團在有關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相關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問題以及補救方法之適用香港法例及法規方面，發生任何會或可能會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不合規情況。

知識產權

本集團尊重知識產權，致力保護自有及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已就其業務營運獲取所有執照、資格及許可證。本集團所安裝的所有軟件均通過合法來源購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料保障

就保障個人資料私隱而言，本集團強調個人資料保密及客戶私隱的重要性，並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制定個人資料保障的政策，在收集、處理及使用客戶個人資料時執行。本集團已採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其中6項資料保障原則及其他相關條文，並不時檢討其政策，避免及預防個人資料被誤用或洩露。

反貪污

為加強有道德的企業文化及常規，本集團已制訂了有關反貪污、反洗錢及打擊恐怖份子融資的政策及程序。為確保減少相關風險，本集團已根據監管機構頒佈的相關法例、守則及指引制訂客戶篩選及監察、「了解你的客戶」常規、記錄保存及報告可疑情況的適當程序。

本集團嚴格遵守反貪污、反賄賂及反洗錢等相關規定。本集團已就反貪污及反洗錢實施防止商業貪污管理政策，實踐以提供可靠服務為本的商業理念。

就證監會頒佈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業務團隊遵照為打擊洗錢及恐怖主義融資的相關規定及標準，透過制定及實施相應的政策、程序和控制措施消除任何洗錢等非法活動，並於報告期內為所有階層的僱員安排培訓，提升其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意識。本集團透過設立有效的報告機制並對與國家、客戶、產品及／或服務相關的各種風險進行盡職調查評估，打擊洗錢行為。

本集團僱員需要加深對賄賂、敲詐、貪污及相關行為的了解。本集團已制訂政策，打擊賄賂及收受或饋贈禮物。在任何情況下，僱員必須向本集團申報其接受的利益，以便本集團能消弭洗錢、賄賂、敲詐及詐騙等不法活動，目標是確保每一名僱員都遵從適用法例要求，作出道德的商業決定，以及概述僱員日常業務活動中可接受及不可接受的行為。另外，舉報政策適用於所有持份者，例如僱員、股東、客戶及供應商。舉報機制讓持份者能夠放心舉報懷疑的不當行為、舞弊或欺詐。一經舉報，個案將會獨立跟進。

於報告期內，就與行為準則有關的法例(例如香港《防止賄賂條例》)而言，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關的重大不合規情況。

遵守法例法規

本集團的合規部門致力提供內部合規服務，在外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有效支持各個營運單位執行其職責及日常營運，以符合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如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附屬法規、《防止賄賂條例》及由證監會頒佈的守則及指引)。

本集團會不時提醒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留意相關適用法例、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變動。本集團持有提供服務的相關所需許可證，如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就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提供意見；及保險經紀許可證等。管理層必須確保業務根據相關適用法例法規開展。

社區

社區投資

本集團明白良好企業公民有責任對社區作出貢獻，深知向慈善團體捐贈以及倡導僱員參與志願活動的重要性。本集團亦認為與僱員聯繫及照顧僱員健康乃業務成功之重要因素。我們鼓勵其僱員參與慈善活動，提升健康，以全面釋放其潛能。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在動員員工參加所有有關活動方面亦發揮重要作用。該等活動符合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承諾。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已獲嘉許「商界展關懷」標誌，表彰其過去數年一直致力關懷社區、關懷員工及關懷環境。

贊助及捐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捐贈100,000港元於提倡環境保護及弱勢群體關懷工作。本集團透過惠及社區投資項目連繫社區，並透過社區服務提升對社會的積極影響。

勝利證券慈善基金

勝利證券慈善基金(「基金」)於2021年成立。基金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獲豁免繳稅。本集團本著「成就您想未來」的理念，希望透過不同的慈善活動，助力不同社會階層發展，為共融社會創造共享價值。基金致力於發展更多對社會有利有益、同時促進教育及救助貧困福利的專案，為社會獻上愛心，繼續在逆境中展現樂善好施的心意。基金以積極態度，籌辦各類型慈善公益活動，幫助社會上有需要的弱勢社群。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照弱勢社群

本集團關照社會的弱勢社群。本集團參與了多個由香港遊樂場協會舉辦的義工活動，以回應長者、傷殘人士及兒童的需要。

香港遊樂場協會的使命為：

- 促進青少年的全人發展；
- 倡議及喚起社會對建設有利於青少年全人發展的社會環境的意識；
- 支援身處不利環境的青少年抵抗逆境，確立人生目標，成為社會有建設性的一份子；
- 培育青少年的公民意識，推動他們參與地區及國家事務；及
- 提供機會讓青少年發揮潛能和創意，強化競爭力和抗逆力。

於2022年8月6日，本集團參與由「夜軌」主辦的公益計劃，與深宵外展團隊齊心協助照顧夜間在外流連青少年。

商學院合作計劃

本集團參加了香港遊樂場協會舉辦的專業交流計劃。該計劃為學生及專業人士提供一個互相交流和溝通的平台，從而最終通過該計劃達到全人發展的目標。該計劃帶領學生走出課室建立世界觀，為將來的社會生活作準備。本集團相信，透過加入該平台，本集團可以參加各類服務，展開關愛行動，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

綠色文化

本集團一直參與綠色社區循環再造工作，為支持電子廢棄物的再用、再生及減量，參與了電子設備循環再造計劃，於報告期間收集及捐贈電腦及螢幕等陳舊電子設備予明愛電腦工場，供分派予有需要人士或作循環再造。

明愛電腦工場是一所自負盈虧的電腦回收及重用的服務單位。電腦工場的服務秉持三大理念，包括：

- 環保減廢：透過提供電腦及相關產品回收服務，然後循環再造，減少電子廢料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 打破數碼隔膜：以低廉價錢，向基層人士提供再生電腦；及
- 培訓有就業困難的青年：聘請就業有困難的年輕人，並提供相關培訓。

此外，本集團鼓勵客戶選用電子月結單服務，以符合可持續發展政策。本集團透過倡導環境教育，繼續落實可持續發展概念實務，不斷提升環境方面的績效。

本集團亦透過鼓勵僱員參與各項慈善活動提高僱員的社區意識。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支持社會活動，並探討與更多環保團體合作的機會，藉以提倡社區及環保計劃。

有關更多詳情，請掃以下二維碼或訪問本公司的網站。

(https://www.victorysec.com.hk/zh-hk/files/ESG_REPORT_Victory-Securities_2023.pdf)



董事會報告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向我們的客戶提供各種證券經紀及相關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期貨經紀／保單、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ii)融資服務；(iii)資產管理服務；(iv)財務顧問服務；及(v)投資顧問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8至89頁之綜合損益及綜合全面收益表。

於2022年9月9日，本公司股東(「股東」)已獲派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1.00港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1.30港仙)的中期股息，合計約為2,000,420港元。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1.20港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1.60港仙)之末期股息，合計約為2,400,504港元，惟須獲股東將於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倘獲批准，預期末期股息將於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至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可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

本公司亦將於2023年6月3日(星期五)至2023年6月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可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業績回顧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回顧、本集團表現之討論與分析及本集團業務之可能未來發展分析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至6頁及第8至18頁「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節。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董事會針對該等風險之應對方法之詳情分別載於第33至39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所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及績效

本集團深信環境長遠可持續性理念，並承擔對環境負責任行為。本集團採納有效措施實現有效使用資源、節能及減少廢物。集團內已採用綠色舉措及措施，包括循環用紙及節省能源。

與持份者保持關係

僱員為本集團寶貴資產，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安排吸引和挽留有能力的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方案，確保其符合市場水平。本集團亦致力通過保持其與客戶及業務夥伴之間有效溝通，與客戶及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以便能實現企業宗旨和目標。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客戶及業務夥伴之間概無重大紛爭。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三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8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及設備之成本約為993,544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會報告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約45,606,738港元。該金額指本公司股份溢價及累計虧損的總和，並將會在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的日期後方可作出分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為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中分別於「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等節所載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集團概無於年內訂立或於年末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的成交總額佔本集團成交總額的24.4%(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3.6%)。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成交總額的11.4%(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8.6%)。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概無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由於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因此本集團並無主要供應商。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行政總裁)

趙子良先生

陳沛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英永鎬先生

廖俊寧先生

甄嘉勝醫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9(a)條，每屆股東週年大會均有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流退任，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退任董事的人數為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惟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可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董事，惟上述委任後的董事數目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不時決定的董事數目上限。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董事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可在會上膺選連任。

因此，高鵬女士、趙子良先生、廖俊寧先生及甄嘉勝醫生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合資格在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於本年報日期之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頁至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未屆滿服務合約，而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且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

董事會報告

董事彌償及保險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其履行職責或其他與此有關事宜所蒙受或產生的所有虧損或負債以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作彌償。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職員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並無簽訂或存有關於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高鵬女士 ⁽¹⁾	受控法團權益	90,193,750	45.09%
	實益擁有人	18,676,000	9.33%
陳英傑先生 ^{(1)及(2)}	配偶權益	108,869,750	54.42%
趙子良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50%
陳沛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394,000	6.70%

附註：

- (1) 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DTTKF」)為90,193,75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5.09%。DTTKF由高鵬女士、陳英傑先生、陳沛泉先生、高原君先生及高原輝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81.22%、8.31%、6.10%、3.26%及1.11%。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陳英傑先生為高鵬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英傑先生被視為於高鵬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高鵬女士	DTTKF	實益擁有人	97,731,667	81.22%
陳沛泉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7,340,000	6.10%
陳英傑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8.3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任何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DTTKF ⁽¹⁾	實益擁有人	90,193,750	45.09%

附註：

- (1) DTTKF為90,193,75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5.09%。DTTKF由高鵬女士、陳英傑先生、陳沛泉先生、高原君先生及高原輝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81.22%、8.31%、6.10%、3.26%及1.11%。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6月14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確保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嘉許及肯定其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根據(i)該計劃的條款；及(ii) GEM上市規則第23章向下列任何人士(「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股份的權利(「購股權」)：

- (a) 由本集團任何公司聘用的本集團任何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或高級人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有關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公司」)的諮詢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辦商；或
- (b) 任何信託或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而該信託的受益人或該全權信託的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辦商；或
- (c) 由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辦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行使價基準

該計劃項下任何股份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及知會各合資格參與者(該合資格參與者接納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條款向其提出接納購股權的要約(「要約」)(「承授人」，倘文義允許，包括任何因原承授人辭世而有權獲得任何購股權的人士(個人))(以載有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方式)，且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

- (a) 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須為聯交所開門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
- (b) 相當於緊接授出相關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的款額；及
- (c) 股份於授出當日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

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1,213,000股。

各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的最高股份數目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於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而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的期間內，在有關提前終止條文的規限下，隨時根據該計劃的條款獲行使。

購股權計劃之期限

在該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該計劃的有效期應為自該計劃獲採納當日(即2018年6月14日)起計10年，於該10年期限屆滿後，將不會發行進一步購股權，惟行使根據該計劃之前授予的任何購股權或該計劃條文可能另有規定的情況下，該計劃的條文將繼續有效及具效力。

董事會報告

該計劃之詳情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及該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變動之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及歸屬期	每股行使價 ⁽²⁾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出 ⁽¹⁾	於年內已失效 或沒收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註銷	
董事／高級職員及其聯繫人									
高鵬女士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60,000	-	-	-	-	60,000
		2023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60,000	-	-	-	-	60,000
		2024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80,000	-	-	-	-	80,000
趙子良先生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60,000	-	-	-	-	60,000
		2023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60,000	-	-	-	-	60,000
		2024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80,000	-	-	-	-	80,000
陳沛泉先生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106,500	-	-	-	-	106,500
		2023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106,500	-	-	-	-	106,500
		2024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142,000	-	-	-	-	142,000
非董事僱員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1,888,500	-	(73,200)	-	-	1,815,300
		2023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1,888,500	-	(73,200)	-	-	1,815,300
		2024年12月30日至 2028年6月14日	2.29	2,518,000	-	(97,600)	-	-	2,420,400
總計				7,050,000	-	(244,000)	-	-	6,806,000

附註：

- (1) 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30日收取各承授人就獲授購股權支付的代價1.00港元。
- (2) 緊接於2021年12月30日授出有關購股權前當日，本公司證券的收市價為2.1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0年8月11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獎勵計劃的目的乃藉獎勵股份(i)對若干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所作貢獻予以肯定及獎賞，並提供激勵以挽留該等人士，令本集團能持續營運及發展；及(ii)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本公司已於2020年8月11日與勝利環球信託人有限公司(「勝利環球信託人」)訂立獎勵計劃之信託契據(「信託契據」)，據此，勝利環球信託人將擔任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受託人」)。受託人將於信託契據有效期間將信託基金的現金收入應用於(i)根據信託契據支付信託契據構成的信託(「信託」)的費用、成本及開支及(ii)(如有剩餘)受託人與董事會不時協定的其他目的。現金收入將包括就信託所持有股份出售非現金或非以股代息分派之所得款項淨額。

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挑選任何合資格人士(不包括任何除外人士)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本計劃。僅獲選參與者可參與本計劃。獲得獎勵股份及／或相關收入之權利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合資格人士獲董事會根據(i)獎勵計劃(「獎勵」)的規則；及(ii) GEM上市規則第23章向獲選參與者發放的本公司股份獎勵(連同有關股份應佔的相關收入(如有))的資格將由董事會經考慮以下因素決定：(i)其過往及未來對本集團的貢獻；(ii)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iii)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發展計劃。

期限

獎勵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自採納日期(即2020年8月11日)起生效，惟董事會可釐定任何提早終止日期，而於該十年期限屆滿後不得作額外獎勵，惟就使屆滿前所作出任何獎勵及管理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持有的信託物業有效的必要程度而言，獎勵計劃的規則將維持十足效力及有效。

董事會報告

管理

獎勵計劃將受董事會(或就執行獎勵計劃而言獲董事會授權在所有方面向董事會提供支持的計劃管理人)管理，其就獎勵計劃相關的所有事宜或其詮釋或效果而言將為最終、決定性且對所有受其影響的人士具約束力，惟該管理不得損害根據信託契據規定受託人的權力。

計劃上限

獎勵計劃項下所管理以及所有根據獎勵計劃授出本公司股份相關的本公司股份(不包括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權利已根據本計劃已解除或失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出於採納獎勵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向某一名個別獲選參與者頒賞獎勵本公司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出於採納獎勵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如建議向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屬於關連人士的獲選參與者作任何獎勵，向該關連人士頒賞的獎勵本公司股份總數須為上述獎勵計劃上限的**30%**或以下。

投票權

受託人不得就獎勵計劃之信託項下持有的任何本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於(i)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持有的股份儲備中任何股份；(ii)授予獲選參與者之獎勵股份；(iii)受託人透過使用出售本公司就根據信託契據所構成的信託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所宣派及分派的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所得款項淨額所購回的本公司股份；(iv)根據獎勵計劃的條款並未歸屬及/或被沒收的有關獎勵股份，或根據獎勵計劃的條款已被沒收的有關獎勵股份；及(v)任何本公司紅利股份及本公司以股代息股份)行使投票權。

修改

獎勵計劃可藉董事會決議案連同受託人事先書面同意在任何方面予以修改，惟該等修改不得對任何獲選參與者的任何存續權利構成任何不利影響。

有關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11日**之公告。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透過受託人購買任何自家普通股。受託人所持有股份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載於本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獲選參與者頒賞任何股份。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節「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訂約方，以確保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本年度完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重大合約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及「不競爭契據」等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競爭權益

除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中的「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參照書面薪酬政策(以確保與業務策略有清晰聯繫，並符合股東權益及現行最佳常規)、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執行董事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數據的比較資料向其提供的推薦意見而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得的酬金按市場慣例支付。並無個別董事可自行釐定其酬金。

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責任、才幹及技能、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而釐定。薪酬組合包括(視情況而定)基本薪金、董事袍金、退休金計劃供款、與本集團財務表現及個人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及其他具競爭力額外福利(如醫療及人壽保險)。為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僱員)，薪酬組合已擴大至包括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本集團的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及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附註11。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1) 經紀融資服務協議(「經紀融資服務協議」)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勝利證券(香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0年11月5日分別與(i)高鵬女士(「高女士」)；(ii)陳沛泉先生(「陳先生」)；(iii)高原君先生(「高先生」)；及(iv)趙子良先生(「趙先生」)訂立獨立的經紀融資服務協議(「經紀融資服務協議」)，由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

根據經紀融資服務協議，本集團將繼續向高女士及其聯繫人(「高女士集團」)、陳先生及其聯繫人(「陳先生集團」)、高先生及其聯繫人(「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及其聯繫人(「趙先生集團」)提供融資服務及證券經紀服務。經紀融資服務協議乃為促進(其中包括)本集團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持續提供融資服務及證券經紀服務而訂立，其可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穩定收入來源，且另一方面滿足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的需求。

由於(i)高女士及陳先生為董事及其中一名控股股東，而高先生亦為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及(ii)趙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定義，彼等均被視為關連人士。因此，勝利證券(香港)向彼等及其聯繫人提供融資服務及證券經紀服務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有部分乃與互相有關連或在其他方面有聯繫的人士訂立，故與該等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將歸類為同類交易，作為一連串關連交易合併計算以計算代價。

經紀融資服務協議項下年度上限金額

經紀融資服務協議項下交易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度的年度上限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港元	2022年 港元	2023年 港元
高女士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15,000,000	16,500,000	18,000,000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6,800,000	7,480,000	8,160,000
融資年度上限	21,800,000	23,980,000	26,160,000
利息年度上限	1,650,000	1,815,000	1,980,000
經紀年度上限	188,000	197,000	206,000
服務年度上限	1,838,000	2,012,000	2,186,000
陳先生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5,000,000	5,500,000	6,000,000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1,200,000	1,320,000	1,440,000
融資年度上限	6,200,000	6,820,000	7,440,000
利息年度上限	450,000	495,000	540,000
經紀年度上限(附註)	120,000	132,000	144,000
服務年度上限(附註)	570,000	627,000	684,000
高先生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6,500,000	6,800,000	7,200,000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1,500,000	1,650,000	1,800,000
融資年度上限	8,000,000	8,450,000	9,000,000
利息年度上限	600,000	630,000	660,000
經紀年度上限	300,000	315,000	330,000
服務年度上限	900,000	945,000	990,000
趙先生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20,000	22,000	24,000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	200,000	220,000	240,000
融資年度上限	220,000	242,000	264,000
利息年度上限	12,000	13,200	14,400
經紀年度上限	12,000	13,000	14,000
服務年度上限	24,000	26,200	28,4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根據於2021年6月1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已批准勝利證券(香港)與陳先生訂立的補充契據，以：

- (i) 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紀年度上限由12,000港元、13,000港元及14,000港元修訂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120,000港元、132,000港元及144,000港元。因此，陳先生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紀年度上限及利息年度上限(即經紀融資服務協議所界定的服務年度上限)的最高年度金額總額將由462,000港元、508,000港元及554,000港元增至570,000港元、627,000港元及684,000港元。

在釐定服務年度上限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i)經紀年度上限及利息年度上限的總額；(ii)根據過往交易記錄，陳先生集團的預期交易量；(iii)融資年度上限；(iv)融資服務的預期平均利率；及(v)其他融資服務供應商收取的利率。

董事會認為提高經紀年度上限(進而提高服務年度上限)乃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訂立，並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提高經紀年度上限(進而提高服務年度上限)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有關補充契據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所有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低於5%，且年度上限總額將低於3,000,000港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及20章，補充契據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融資年度上限(即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之總額)乃經參考下列因素而釐定：

- (i) 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的投資方式和財務狀況；
- (ii) 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就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年度上限的預期股份成交量及首次公開發售認購量；及
- (iii) 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的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的過往每日未償還金額上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利息年度上限乃經參考(i)就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收取的預期平均利率；及(ii)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各自的相應融資年度上限而釐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紀年度上限乃經參考根據過往交易記錄得出的預期股份成交量，以及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提供證券經紀服務預期可產生的經紀佣金而釐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服務年度上限(即利息年度上限及經紀年度上限之總額)乃經參考：
(i)根據過往交易記錄得出的預期股份成交量，以及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提供證券經紀服務預期可產生的經紀佣金；
(ii)就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收取的預期平均利率；及
(iii)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各自的相應融資年度上限而釐定。

經紀融資服務協議項下過往交易金額

下列經紀融資服務協議協議(其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除與趙先生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年度審核規定外))須每年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審核，於年內有所記錄。

董事會報告

有關經紀融資服務協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提供的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的每日未償還金額上限，以及就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提供的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的利息收費過往金額之詳情如下：

交易性質	定價政策	(1) 協議日期 (2) 期限	截至2022年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的 每日未償還金額上限	12月31日止年度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及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的 利息收費過往金額
向高女士集團、 陳先生集團、 高先生集團及 趙先生集團提 供融資服務	(1)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服務：年息7.25厘 (2)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服 務：本集團之借款銀 行所報利率加收1% 至2%之額外利率	(1) 2020年11月5日	高女士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16,430,671.67港元	高女士集團 1,195,902.79港元
		(2) 2021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可 由其中一方發出七日 事先書面通知後終 止)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零	陳先生集團 391,503.91港元
			陳先生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5,012,046.58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零	高先生集團 402,330.36港元
			高先生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5,500,208.07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零	趙先生集團 15.22港元
			趙先生集團 非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零 首次公開發售融資： 零	

有關經紀融資服務協議(其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獲豁免遵守年度審核規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證券經紀服務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收取的證券經紀服務費用過往金額之詳情如下：

交易性質	定價政策	(1) 協議日期 (2) 期限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就證券經紀服務 收取的證券經紀 服務費用過往金額
勝利證券(香港)就向高女士集團、陳先生集團、高先生集團及趙先生集團提供證券經紀服務所收取證券經紀服務費用	按一般商業條款的佣金率 0.1%至0.25%	(1) 2020年11月5日	高女士集團 17,249.10港元
		(2) 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 12月31日(可由其中一方 發出七日事先書面通知後 終止)	陳先生集團 27,251.83港元
			高先生集團 53,100.39港元
			趙先生集團 2,473.60港元

有關經紀融資服務協議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5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4日之通函。高女士集團及陳先生集團之經紀融資服務協議已於2020年12月28日獲獨立股東批准、確認及追認。

(2) 商標特許契據

於2018年6月14日，本公司(作為特許持有人)與DTTKF(作為特許發出人)訂立商標特許契據(「商標特許契據」)，據此，DTTKF向本集團無償授出使用商標(「商標」)的專有權利，自2017年6月23日(即DTTKF開始擁有該商標之日)起計為期三年。

董事會報告

(3) 資產管理協議

於2020年11月5日，勝利證券(香港)與勝利環球信託人有限公司(「勝利環球信託人」)訂立資產管理協議(「資產管理協議」)，據此，勝利證券(香港)同意向勝利環球信託人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為期3年。

根據資產管理協議，勝利證券(香港)將履行一般由單位信託基金投資經理所履行或勝利證券(香港)與勝利環球信託人不時協定的有關職責。在勝利環球信託人董事的整體監督及控制下，勝利證券(香港)將管理勝利環球信託人以全權委託形式作為受託人持有的資產及投資，以達致勝利環球信託人管理的信託的相關投資目標，並須受勝利環球信託人適用的投資控制及限制所規限。訂立資產管理協議乃為助(除其他外)本集團繼續向勝利環球信託人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勝利環球信託人分別由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高先生、趙先生、陳先生及楊德權先生分別擁有20%、20%、20%、20%及20%權益。由於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高女士擁有70.53%權益，故根據GEM上市規則，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名關連人士。由於勝利環球信託人由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擁有，其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作為勝利證券(香港)根據資產管理協議向勝利環球信託人提供服務的代價，(i)勝利環球信託人將向勝利證券(香港)支付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其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及(ii)勝利環球信託人將向勝利證券(香港)償付其(或其根據資產管理協議委任的任何受委人或代理)於履行資產管理協議項下職責及責任時所產生的所有實付成本及開支。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表現費及管理費總額年度上限(「資產管理年度上限」)為2,000,000港元，分別為4.0百萬港元、4.8百萬港元及5.6百萬港元。勝利環球信託人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的金額為1,648,431.66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資產管理年度上限乃經參考：(i)勝利證券(香港)所管理的資產金額，其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分別約298.8百萬港元及312.8百萬港元；及(ii)預期香港證券市場的市場氣氛而釐定。

有關資產管理協議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5日之公告。

本公司核數師已致函本公司董事會，確認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所規定就於年內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i)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並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關連交易

於2018年3月29日，勝利證券(香港)(作為特許持有人)與勝利企業服務有限公司(「勝利企業服務」)(作為特許發出人)訂立軟件特許協議(「軟件特許協議」)，據此，勝利企業服務已向勝利證券(香港)授出使用系統軟件的非專有權利，代價為800,000港元，自2018年4月1日起開始。代價乃經勝利證券(香港)與勝利企業服務參考以下各項後公平磋商釐定：(i)勝利企業服務設計系統軟件時產生的成本及(ii)系統軟件對勝利證券(香港)帶來的好處。勝利證券(香港)相信，系統軟件可提升勝利證券(香港)的業務營運效率。董事認為，訂立軟件特許協議以及其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乃按正常或較佳商業條款且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勝利企業服務由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高女士擁有70.53%權益，故根據GEM上市規則，勝利企業服務有限公司為高女士的聯繫人及一名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與勝利企業服務進行的交易構成關連交易。由於有關軟件特許協議項下交易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低於5%且總代價少於3,000,000港元，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該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遵守披露規定

關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載的關聯方交易，經紀收入及資產管理費均為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年度審閱規定的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共同及各自為「契諾人」)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已(其中包括)按共同及個別基準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作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的承諾，於自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開始，並將於以下日期的較早者屆滿的期間內任何時間：(i)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或(ii)(a)契諾人個別或共同地(不論是否連同彼等各自聯繫人)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30%或以上(或該等可能就收購守則不時規定會觸發強制性全面要約所需的其他百分比)；(b)契諾人不再控制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的組成；及(c)概無契諾人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繼續擔任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之日，有關契諾人不得並須促使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由契諾人控股的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得(i)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不時進行或考慮進行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形式業務(包括(不論是否為獲取利潤、回報或其他目的)任何合營企業、聯盟、合作、合夥)(「受限制活動」)中擁有權益或參與或從事該等業務或收購或持有該等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於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董事或股東(作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股東除外)、合夥人、代理或其他身份)；或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外的人士提供任何形式的協助，以從事與本集團目前及不時所進行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ii)招攬本集團任何現有僱員受僱於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或由其所控制的公司；(iii)不時招攬本集團任何供應商及／或客戶或促使彼等終止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或以其他方式減少與本集團的業務量；(iv)不時招攬本集團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僱員或促使彼等辭任或以其他方式不再為本集團提供服務；及(v)在未經本公司事先以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利用彼可能獲悉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任何資料，以從事、投資或參與任何受限制活動。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就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承諾所發出的年度書面聲明。根據聲明，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控股股東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載列的條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負責任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最高環境、社會及管治水平，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與其業務相關之一切有關法例及規例，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操守、僱傭及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組成本報告之一部分)載於本年報第43至60頁。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股份充足的公眾持股量，符合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即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25%均由公眾持有)。

捐款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100,000港元。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告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英傑先生

香港，2023年3月9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8至183頁之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於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包括於應收賬款的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2022年12月31日，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為213,074,306港元及29,186,649港元。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31,283,976港元及715,517港元。

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因涉及重大及主觀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包括釐定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違約概率的估計、抵押品的估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未來經濟狀況)而被視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會計政策的相關披露、涉及判斷及估計與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b)、21(f)及38(b)(ii)。

我們對關鍵審計事項的處理程序包括(除其他外)以下程序：

- 我們已了解 貴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方法，當中包括 貴集團之減值撥備政策；
- 我們已透過評估歷史資料(如逾期天數、追繳保證金記錄及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評估了 貴集團釐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情況，並測試了在模式下進行階段性分類的應用情況；
- 就分類為階段1及2的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而言，我們已評估 貴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為將相關參數與測試外部數據來源進行抽樣核對，包括多重情境分析所使用的選定相關抵押品的價格波幅；
- 就分類為階段3的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而言，於評估 貴集團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我們已
 - 根據市場報價進行核對，以及評估對抵押品進行估值時所用的前瞻性調整；
 - 取得並評估於估計其他現金流來源時所用的管理層分析，以及評估管理層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及適當性；
- 我們測試了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計算的數學準確性；及
- 我們亦已評估與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關的財務報表披露是否充足。

獨立核數師報告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成員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朱紹霆。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3月9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重列)
收益	5		
客戶合約收益		50,737,481	75,164,770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26,369,694	27,012,984
		77,107,175	102,177,75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6	(2,550,299)	(3,286,119)
		74,556,876	98,891,635
佣金開支		(9,330,294)	(16,037,283)
折舊及攤銷		(5,421,589)	(4,737,391)
員工成本	7	(32,722,967)	(30,225,901)
其他經營開支		(18,672,965)	(16,827,439)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支出，淨額		(23,699,287)	(6,665,28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420,038)	–
融資成本	9	(5,131,958)	(6,940,885)
分佔虧損：			
合營企業		(2,700,000)	–
聯營公司		(766,988)	(83,483)
		(26,309,210)	17,373,967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	2,065,204	(2,322,068)
		(24,244,006)	15,051,899
年內(虧損)／溢利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4,162,432)	15,108,225
非控股權益		(81,574)	(56,326)
		(24,244,006)	15,051,89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4	(13.02)	8.0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24,244,006)	15,051,89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873,337)	139,511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			
—總收益	15	651,127	6,404,434
—所得稅影響	30	(107,435)	(1,056,73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329,645)	5,487,213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4,573,651)	20,539,112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4,474,343)	20,610,566
非控股權益		(99,308)	(71,454)
		(24,573,651)	20,539,11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5,644,764	58,450,678
投資物業	16	10,400,000	10,900,000
無形資產	18	266,081	221,552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9	60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	1,624,619	2,040,8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4,051,692	3,897,213
遞延稅項資產	30	2,252,687	59,628
其他資產	20	553,944	661,835
非流動資產總值		74,793,847	76,231,781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1	238,928,362	380,078,13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0,951,909	8,520,80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8,454,929	9,657,234
可收回稅項		875,711	127,443
已質押存款	24	4,041,942	4,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7,373,963	17,932,054
流動資產總值		290,626,816	420,315,66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20,082,232	50,272,4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0,071,303	5,984,8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	127,654,000	205,154,000
租賃負債	17(b)	1,681,401	2,433,528
撥備及其他金融負債	28	4,791,095	2,660,496
已發行債券	29	–	4,215,342
流動負債總額		164,280,031	270,720,614
流動資產淨值		126,346,785	149,595,0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1,140,632	225,826,8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已發行債券	29	2,573,287	–
租賃負債	17(b)	1,248,175	1,746,069
遞延稅項負債	30	8,355,343	8,137,40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176,805	9,883,478
資產淨值		188,963,827	215,943,35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1	2,000,418	2,000,418
其他儲備		186,913,431	213,793,648
		188,913,849	215,794,066
非控股權益		49,978	149,286
權益總額		188,963,827	215,943,352

高鵬女士
執行董事

陳沛泉先生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物業	購股權	根據股份	合併儲備	匯率波動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附註31)		重估儲備	儲備	獎勵計劃	(附註34)	儲備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所持有股份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000,418	55,032,821	31,735,153	-	(10,286,800)	96,200,000	976,374	33,283,894	208,941,860	-	208,941,860
年內溢利		-	-	-	-	-	-	-	15,108,225	15,108,225	(56,326)	15,051,89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5,347,702	-	-	-	-	-	5,347,702	-	5,347,702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154,639	-	154,639	(15,128)	139,51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347,702	-	-	-	154,639	15,108,225	20,610,566	(71,454)	20,539,11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220,740	220,740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	33	-	-	-	-	(8,190,000)	-	-	-	(8,190,000)	-	(8,190,000)
末期股息	13	-	-	-	-	-	-	-	(3,155,404)	(3,155,404)	-	(3,155,404)
中期股息	13	-	-	-	-	-	-	-	(2,412,956)	(2,412,956)	-	(2,412,956)
於2021年12月31日		2,000,418	55,032,821*	37,082,855*	-	(18,476,800)*	96,200,000*	1,131,013*	42,823,759*	215,794,066	149,286	215,943,352
於2022年1月1日		2,000,418	55,032,821	37,082,855	-	(18,476,800)	96,200,000	1,131,013	42,823,759	215,794,066	149,286	215,943,352
年內虧損		-	-	-	-	-	-	-	(24,162,432)	(24,162,432)	(81,574)	(24,244,00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543,692	-	-	-	-	-	543,692	-	543,692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855,603)	-	(855,603)	(17,734)	(873,337)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543,692	-	-	-	(855,603)	(24,162,432)	(24,474,343)	(99,308)	(24,573,651)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32	-	-	-	2,420,038	-	-	-	-	2,420,038	-	2,420,038
末期股息	13	-	-	-	-	-	-	-	(2,969,792)	(2,969,792)	-	(2,969,792)
中期股息	13	-	-	-	-	-	-	-	(1,856,120)	(1,856,120)	-	(1,856,120)
於2022年12月31日		2,000,418	55,032,821*	37,626,547*	2,420,038*	(18,476,800)*	96,200,000*	275,410*	13,835,415*	188,913,849	49,978	188,963,827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的綜合其他儲備186,913,431港元(2021年：213,793,648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溢利		(26,309,210)	17,373,967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虧損		3,466,988	83,483
投資上市公司的股息收入	6	(136,350)	(178,9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6	4,092,570	4,919,1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3,011,465	2,764,214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6	500,000	(200,0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8	2,234,653	1,694,374
攤銷	8	175,471	278,803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開支	9	4,363,952	4,936,905
已發行債券利息開支	9	257,945	200,000
租賃負債利息	9	97,574	61,5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10,680	–
修訂租賃虧損		57,271	–
衍生金融工具的虧損	5	2,692,995	7,993,603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支出，淨額	8	23,699,287	6,665,286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32	2,420,038	–
		20,635,329	46,592,344
其他資產減少		107,891	102,143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117,450,482	(1,921,72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491,607)	(315,059)
應付賬款減少		(30,190,216)	(87,694,2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086,503	(7,496,404)
撥備減少		(562,396)	(5,515,912)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09,035,986	(56,248,839)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97,574)	(61,540)
已付香港利得稅		(765,624)	(4,869,353)
已付海外稅項		–	(1,21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8,172,788	(61,180,94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	(993,544)	(871,9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82,000	–
購買無形資產	18	(220,000)	(160,00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6,580,821)	(52,387,161)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536,077	46,141,609
非控股權益注資		–	220,740
收購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權		(2,700,060)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股份		(345,300)	(750,000)
已收股息		136,350	178,9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85,298)	(7,627,7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4,363,952)	(4,936,905)
新造銀行借款		675,000,000	5,551,056,787
償還銀行借款		(752,500,000)	(5,470,456,787)
償還不可換股債券		(4,400,000)	–
發行不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500,000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6b	(2,166,218)	(1,661,20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33	–	(8,190,000)
已付股息	13	(4,825,912)	(5,568,36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0,756,082)	60,243,5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32,054	30,335,15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847,557)	162,09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31,415,905	21,932,0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載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7,373,963	17,932,054
取得時原定到期時間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作為 銀行透支融資的抵押品	24	4,041,942	4,000,000
現金流量表載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415,905	21,932,05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已收利息		29,062,689	35,006,587
已付利息	9	412,487	1,742,44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2016年8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證券／期貨／保單經紀、配售以及包銷服務及證券諮詢服務、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財務顧問服務及投資顧問諮詢服務業務。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可從事證券交易(第1類)、期貨合約交易(第2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4類)及提供資產管理(第9類)業務。該附屬公司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參與者。

另一間附屬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6類)的持牌法團，條件為(i)不得持有客戶資產；(ii)僅可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提供服務；及(iii)不得擔任就任何證券於認可證券市場上市申請的保薦人。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年末，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倘在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具備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上類似的特點)，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勝利證券(香港)」)	香港	145,000,000港元	-	100%	證券／期貨經紀以及配售及包銷 服務、證券諮詢服務、融資服 務及資產管理服務及投資顧問 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勝利保險顧問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提供保險諮詢服務
Victory Premier SPC	開曼群島	50,000美元	-	100%	不活躍
勝利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不活躍
勝利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港元	-	100%	提供財務顧問服務
深圳市勝利私募證券 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勝利瑞柏基金SPC**	開曼群島	0.01美元	-	100%	不活躍
Victory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	日本	20,000,000日圓	-	85%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Victory Privilege Fund OFC****	香港	10港元	-	100%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廣州市勝利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於2021年12月22日將名稱更改為深圳市勝利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並將辦公室由廣州搬遷至深圳。

** Victory Privilege Fund SPC於2021年7月15日將名稱更改為勝利瑞柏基金SPC。

*** Victory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於2021年1月21日註冊成立。

**** Victory Privilege Fund OFC於2021年11月3日註冊成立。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土地及樓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一元。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一間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於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會繼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將於合併時悉數撇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關於控制權的元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元素發生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仍控制該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2.1 編製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其因而產生計入損益的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訂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苛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詳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2018年6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以前瞻方式應用該等修訂。由於年內發生的業務合併所產生的修訂範圍內並無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有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實體必須將該等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所釐定的項目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已對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之前並無銷售已生產的項目，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自2022年1月1日起對尚未履行所有責任的合約以前瞻方式應用該等修訂，且並無識別出虧損合約。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自2022年1月1日起以前瞻方式應用該修訂。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年內並無修訂或交換，因此該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1,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2,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來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遞延稅項 ¹

1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4 作為2022年修訂本的結果，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被遞後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此外，作為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的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已獲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5 於2020年10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導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獲修訂，將允許保險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延長至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

6 選擇應用該修訂所載列的與分類重疊有關的過渡性選項的實體，應在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應用有關選項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已前瞻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6年1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賣方一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該等修訂本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之後簽訂的售後租回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尤其是釐定實體是否有權將清償負債的日期推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可能性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被認為屬清償負債的情況。於2022年，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2022年修訂本，以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中產生的負債的契約之中，只有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才會影響負債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結果。此外，2022年修訂本規定將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實體，倘該實體有權推遲清償該等負債，則須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的契約，且須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然而，提前採納2020年修訂本的實體亦須採納2022年修訂本，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的影響，以及是否須對現有貸款協議作出修訂。根據初步評估，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匯總起來預期會合理地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時，有關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提供如何對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性的概念的非強制性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所載指引並非強制性，該等修訂毋須有生效日期。本集團正在重新審視會計政策的披露，以確保與該等修訂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的變動及會計政策的變動之間的分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去制訂會計估計。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於該期間或該期間開始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縮小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從而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除役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供使用)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在最早呈列的比較期間開始時應用於與租賃及除役責任有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於該日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視情況而定)的調整。此外，該等修訂本應以前瞻方式應用到租賃及除役責任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長期持有其權益投票權一般不少於20%及足以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政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各方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並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擁有權利的聯合安排。共同控制權乃指合約協定分享控制權的安排，其僅於就有關活動的決策須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按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額按權益法計算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列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股權直接確認變動時，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之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之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為限予以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之商譽乃計入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部份投資。

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合營公司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而是繼續按權益法將投資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會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列賬。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投資物業、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可換股債券及股本投資。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倘無主要市場，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進行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於有關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方法，且該估值方法具備充足數據可供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就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級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公允價值等級：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重估分類(基於就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確定各層級之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須就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不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會就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如其可按合理一致的基準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的部分賬面值(如總部大樓)會被分配到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到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內在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商譽除外)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予以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計入其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內。

關聯方

於下列情況下，以下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人士為下列人士或下列人士近親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人士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指明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指明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對於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及其上的樓宇，倘於該土地及樓宇的租賃權益的公允價值無法於租賃開始時分開計量，則該土地及樓宇會被視作根據融資租賃持有入賬，除非該樓宇是明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就此而言，租賃開始之時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承接先前承租人租賃之時、或該等樓宇建造之日，以較晚者為準。租賃土地及樓宇按重估當日的公允價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重估工作每個季度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進行，在重估時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會入賬列作物業重估儲備變動。倘該儲備的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按逐項資產基準計)，則超逾的虧絀將於損益表中扣除。

任何其後重估盈餘將計入損益表，惟以先前扣除的相關虧絀為限。出售重估資產時，就以往估值變現的物業重估儲備的相關部分乃轉撥至保留溢利，作儲備變動處理。

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等，一般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表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測的支出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撥充資本，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更換，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一項擁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計提相應折舊。

折舊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為此而採用的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根據融資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50年及該租賃的未到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8年及該租賃的未到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傢具及裝置	20%
辦公及電腦設備	20%
汽車	2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以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須單獨計算折舊。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外置時或於預期使用或外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的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於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或作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土地及樓宇的權益(包括就原應符合投資物業定義而持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行政目的。該等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反映於報告期末的市況)列賬。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其產生年度的損益表內。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年度的損益表內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按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就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作檢討。

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以個別基準或以現金產生單位基準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毋須攤銷。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持續適用。倘不適用，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轉至有限時則按預期基準入賬。

軟件按其估計可用年期三年攤銷。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括租賃。倘合約就交換代價賦予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合約為租賃或包括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有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有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予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確認之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以及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租期內按直線法折舊。

倘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則計入投資物業。根據本集團有關「投資物業」的政策，相應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則按公允價值計量。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在剩餘價值擔保中將予支付之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須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發生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原因為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及就所付租賃付款作出調減。此外，倘出現修改、租賃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相關資產的購買選擇權之評估變更，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將予重新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時(或倘有租賃修訂)，本集團將其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倘本集團並未轉移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將合約代價按相關獨立價格基準分配予各部分。由於其營運性質，租金收入按租期以直線法列賬並計入損益表之收益。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租期以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倘相關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租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實行權宜措施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的貿易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初步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另加交易成本。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實行權宜措施的貿易應收賬款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述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金融資產須使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方可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並非僅用作償還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會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因前述兩者而產生。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以持有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以持有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兩者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不以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所有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指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倘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則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表內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的股息於支付權確立時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可靠計量。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下一般將會被大致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並無出現重大延誤)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凡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作出一項轉付安排，其會評估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如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為限，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的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所轉讓資產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以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而釐定。本集團的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乃以客戶的相關投資組合作抵押。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抵押品變現後的預期現金流(經計及抵押品公允價值的波動後)，以及其他信貸增強措施，因為其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的組成部分。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並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自初步確認起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確認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全面考慮信貸風險可能顯著增加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相關股價大幅下跌；客戶賬目中的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的不利變化；及客戶無法繳付催繳的保證金。

倘合約付款逾期90天，則本集團通常認為該等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的情況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的合約款項，則不論逾期天數狀況為何，本集團都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預期合約現金流量並無受重大影響，則在合約付款逾期90天或以上的情況下，金融資產都可能不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

如不能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會撇銷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作出減值，除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外，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於以下階段進行分類。

- | | | |
|------|---|---|
| 第1階段 | —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 第2階段 | —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 第3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已信貸減值(並非購買或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實行權宜措施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應用參照來自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的違約率計算的虧損率，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列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已發行債券、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衍生金融工具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已發行債券。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列所述：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在終止確認負債時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過程中，盈虧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內的融資成本內。

已發行債券

不可換股債券經扣除交易費用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金融負債。發行不可換股債券時使用市場利率釐定公允價值；其後記賬為負債，並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直至贖回為止。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下的責任已履行、取消或屆滿，即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貸款人按條款相當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一項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改，該項取代或修改乃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則於損益表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強制執行的法定權利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結算負債，則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已知款額的現金而毋須承受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一般於由購入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到期時間短的高流動性短期投資，減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結餘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與現金類似且用途不受限制的資產。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的事件引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日後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履行該責任，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

倘若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流逝使貼現現值金額增加的款項計入損益列為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的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後，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為限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以使用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量。

僅於以下情況，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本集團有法律強制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是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計劃於各未來期間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期間預期將結清或收回大量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有合理保證將會收取補貼且將會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方按公允價值確認。如補貼與某一項開支項目相關，則於支銷其擬作補償的成本期間按有系統的基準確認為收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按能反映本集團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預期就該等貨物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予以確認。

倘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代價金額則按本集團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初始估計並受限直至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性於隨後排除後亦不會產生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收益撥回之時。

佣金及經紀收入

履約責任一般於執行交易之時及客戶接受本集團服務的時間點完成。佣金及證券及期貨交易及經紀業務的手續費收入一般於交易日期後兩天內到期。

配售及包銷佣金收入及手續費收入

履約責任一般於客戶接受本集團服務的時間點完成。客戶獲得並使用本集團於提供相關服務時帶來的利益。

來自證券諮詢的收入、財務顧問費及來自購股權計劃安排的服務費收入

來自證券諮詢的收益、財務顧問費及來自購股權計劃安排的服務費收入按直線法於指定期間內確認，此乃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享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

保險諮詢費

履約責任於客戶接受本集團服務的時間點完成。

資產管理收入

資產管理服務的收益按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資產管理服務的費用乃基於所管理的資產價值的固定百分比計算，及於雙方同意下定期從客戶的賬戶結餘中扣減。

倘於有關表現期間表現良好，在計及管理賬戶之相關計算基準下，則表現費會於管理賬戶之表現費估值日予以確認及釐定該確認不會導致隨後期間的重大撥回。如有任何表現費，則於雙方同意下定期從客戶的賬戶結餘中扣減。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續)

來自其他來源及其他收入的收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貼現率確認。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股東收收款項的權利被確立時確認，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根據租期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即就交換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倘本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前或於付款到期前通過向一名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履約，則合約資產就賺取的有條件代價確認。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為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已收取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約履約(即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予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為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形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股本工具(「**權益結算交易**」)。

於2002年11月7日後就授出與僱員之權益結算交易成本經參考彼等獲授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提供。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作為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累計開支就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予以確認。在某一期間內於損益表內扣除或進賬，反映於期初與期末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權益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允價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就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無歸屬之獎勵而言，並不確認開支。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獲達成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達成，則交易仍被視為歸屬。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獲修改，且倘若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至少要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改增加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總公允價值或按修改日期就計量對僱員有利，則確認開支。

倘註銷權益結算獎勵，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且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猶如原獎勵的修改，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作出，並在其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例成為應付時在損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由獨立管理之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僱員可悉數獲得本集團之僱主注入強積金計劃之供款。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披露。

因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董事會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一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所計入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按相關功能貨幣於交易日現行匯率初步入賬。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使用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使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使用計量公允價值之日期的匯率進行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的方式確認(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在確定用於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初步確認及非貨幣性資產或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負債的終止確認時的匯率時，初步交易日期指本集團最初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如果有多個預付或預收款項，則本集團須確定每次收到預付或預收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當前匯率換算為港元，而其損益表則按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並累計於匯率波動儲備。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具體海外業務之其他全面收益部分確認於損益表。

信託業務

本集團提供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及本集團以受託人的身份行事代表其客戶持有或處置資產。該等資產及其所產生的任何損益不包括在財務報表中，因為本集團對信託業務下的該等資產及其損益並無合約權利。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需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與假設，這些判斷、估計與假設對所呈報的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以及彼等之相關披露及或然負債的披露均有影響。基於這些假設與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得結果可能會導致需要在未來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以下判斷，惟不包括涉及估計的判斷：

稅項

釐定所得稅及其他稅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項結果不能確定。本集團就預期稅務審計事宜(基於估計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確認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會影響於作出確定的期間內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末，具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描述如下。

(a) 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允價值估計

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其公允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對該等物業採用涉及就若干市況作出假設的物業估值技巧進行的估值釐定。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所載，該等假設出現有利或不利轉變均會令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出現變動。

(b) 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為估計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會預測潛在的短缺金額(即預測結欠本集團的金額與相關股票抵押品的價值之間的潛在差額)。潛在短缺之預測乃計及預期未來抵押品價值(根據觀察所得歷史股價波動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以及在合約終止期內無法滿足保證金追繳要求的情況。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b) 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續)

為估計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首先根據逾期天數的評估及所持抵押品的估值(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為每項風險分配一個內部信貸評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通過對各現金客戶應收款項風險應用虧損率計算得出。內部信貸評級虧損率乃經參考內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公佈的違約率進行估計，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如適用)。

就信貸減值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按本集團應收的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的概率加權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為估計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的預期價值，本集團會考慮抵押品變現的各種情況，包括適當地作出減值，以及交易對手的其他還款來源。

於2022年12月31日，已為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作出31,999,493港元(2021年：8,300,206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f)。未有為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之外的金融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原因是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c) 租賃—估算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之獨立信貸評級)。

(d)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虧損，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大致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於2022年12月31日，與已確認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2,221,382港元(2021年：無)。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未確認稅項虧損(2021年：無)。更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五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證券／期貨經紀服務分部包括於香港及海外市場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以及為上市客戶提供股本及債務證券配售及包銷服務；
- (b) 融資服務分部包括向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提供融資服務；
- (c) 資產管理服務分部包括提供基金管理及財富管理服務；
- (d) 保險諮詢服務分部包括提供保險諮詢服務；及
- (e) 財務顧問服務分部包括提供財務顧問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而此乃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方法。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一貫以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計量，當中並無計及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以及企業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期貨 經紀服務 港元	融資服務 港元	資產 管理服務 港元	保險 諮詢服務 港元	財務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附註5)	42,804,397	27,005,131	6,695,524	602,123	-	77,107,175
分部業績	21,353,651	(1,728,541)	2,688,368	(495,278)	(2,057,287)	19,760,913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550,299) (43,519,824)
除稅前虧損						(26,309,210)
其他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	-	27,005,131	-	-	-	27,005,131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	(5,034,384)	-	-	-	(5,034,384)
佣金開支	(8,928,840)	-	-	(401,454)	-	(9,330,294)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支出·淨額	-	(23,699,287)	-	-	-	(23,699,28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折舊及攤銷分別為5,246,118港元(2021年：4,458,588港元)及175,471港元(2021年：278,803港元)，並且已計入未分配開支。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期貨 經紀服務 港元	融資服務 港元	資產 管理服務 港元	保險 諮詢服務 港元	財務 顧問服務 港元	總計 港元
分部收益(附註5)	68,872,777	34,092,545	(2,646,549)	887,781	971,200	102,177,754
分部業績	40,867,606	20,547,913	(5,896,502)	(113,515)	(1,338,289)	54,067,213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3,286,11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3,407,127)
除稅前溢利						17,373,967
其他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利息收入	-	34,092,545	-	-	-	34,092,545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	(6,879,345)	-	-	-	(6,879,345)
佣金開支	(15,571,954)	-	-	(465,329)	-	(16,037,283)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支出，淨額	-	(6,665,286)	-	-	-	(6,665,286)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且其收益來自其於香港的經營業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客戶收益佔對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對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主要客戶收益如下：

	2022年 港元
客戶A	8,799,964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5.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益	50,737,481	75,164,770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的虧損	(2,692,995)	(7,993,603)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來自以下各方的利息收入：		
— 客戶	27,005,131	34,092,545
— 授權機構	1,857,398	857,100
— 其他	200,160	56,942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小計	26,369,694	27,012,984
收益總額	77,107,175	102,177,754

上述披露的所有利息收入來自並無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主要服務線的細分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重列)
佣金及經紀收入	25,357,629	57,923,922
配售及包銷佣金收入	10,385,783	1,466,062
證券諮詢收入	97,000	—
手續費收入	4,721,427	8,208,751
資產管理費	9,388,519	5,347,054
財務顧問費	—	971,200
購股權計劃安排服務費收入	185,000	360,000
保險諮詢費	602,123	887,781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50,737,481	75,164,770

6.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1,162,101	455,161
租金收入總額	464,000	480,000
雜項收入	290,500	318,889
	1,916,601	1,254,050
交易虧損，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4,092,570)	(4,919,14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36,350	178,972
	(3,956,220)	(4,740,16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6 (500,000)	2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0,680)	-
	(510,680)	200,000
	(2,550,299)	(3,286,119)

* 政府補貼乃在「保就業」計劃及「金融服務業創職位計劃」項下發放。概無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7.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10))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1,687,420	29,252,531
強制性公積金及職業退休計劃供款	1,035,547	973,370
	32,722,967	30,225,901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核數師薪酬		844,665	790,000
攤銷	18	175,471	278,8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3,011,465	2,764,2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a)	2,234,653	1,694,374
賺取租金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9,791	9,291
交易及結算費		1,076,822	1,466,550
匯兌差額，淨額		444,030	(10,193)
資訊服務開支		2,416,388	2,286,893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7(c)	213,959	159,3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0,680	–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支出，淨額	21	23,699,287	6,665,28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2	2,420,038	–

9. 融資成本

對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4,363,952	4,936,905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	29	257,945	200,000
應付客戶款項(無固定還款期)的利息		412,487	1,742,440
租賃負債利息	17(b)	97,574	61,540
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5,131,958	6,940,885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披露的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袍金	842,699	800,0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645,452	3,434,232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66,735	—
退休計劃供款	135,010	129,250
佣金開支	180,021	320,821
	4,069,917	4,684,303

於本年度，若干董事就彼等對本集團之服務，在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獲授購股權。有關更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有關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其已於歸屬期內確認於損益表)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已包括在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當中。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廖俊寧先生	181,839	160,000
英永鎬先生	180,860	160,000
甄嘉勝醫生(附註)	—	—
	362,699	320,000

附註：甄嘉勝醫生因私人理由決定不收取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袍金 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元	以股權結算 的購股權開支 港元	退休計劃供款 港元	佣金開支 港元	薪酬總額 港元
2022年						
<i>執行董事：</i>						
高鵬女士(行政總裁)	120,000	1,664,540	70,658	113,760	135,078	2,104,036
趙子良先生	120,000	108,789	70,658	-	2,544	301,991
陳沛泉先生	120,000	872,123	125,419	21,250	42,399	1,181,191
	360,000	2,645,452	266,735	135,010	180,021	3,587,218
<i>非執行董事：</i>						
陳英傑先生(主席)	120,000	-	-	-	-	120,000
	120,000	-	-	-	-	120,000
	480,000	2,645,452	266,735	135,010	180,021	3,707,218
2021年						
<i>執行董事：</i>						
高鵬女士(行政總裁)	120,000	1,485,490	-	108,000	227,164	1,940,654
趙子良先生	120,000	1,050,000	-	-	20,469	1,190,469
陳沛泉先生	120,000	898,742	-	21,250	73,188	1,113,180
	360,000	3,434,232	-	129,250	320,821	4,244,303
<i>非執行董事：</i>						
陳英傑先生(主席)	120,000	-	-	-	-	120,000
	120,000	-	-	-	-	120,000
	480,000	3,434,232	-	129,250	320,821	4,364,303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的任何安排。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支付或應付董事任何薪酬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2021年：兩名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餘下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四名(2021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的本年度薪酬詳情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313,040	3,792,34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15,067	—
退休計劃供款	63,000	54,000
	5,691,107	3,846,343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4	3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公司已就一名非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對本集團之服務，向其授出購股權。有關更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的披露。有關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其已於歸屬期內確認於損益表)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已包括在上述非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披露當中。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支付或應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2. 所得稅(抵免)／開支

年內，已就估計將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16.5%(2021年：16.5%)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惟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實體。該附屬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2021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乃按8.25%(2021年：8.25%)稅率徵稅，而剩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2021年：16.5%)稅率徵稅。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支出		-	2,226,34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356	(8,790)
遞延稅項	30	17,356 (2,082,560)	2,217,556 104,512
年內的稅務(抵免)／支出總額		(2,065,204)	2,322,068

按法定稅率適用於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的稅務(抵免)／開支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6,309,210)	17,373,967
法定稅率16.5%的稅項	(4,341,020)	2,866,705
不可扣稅開支	3,340,589	3,836,397
毋須課稅收入	(1,654,182)	(4,221,019)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溢利及虧損	572,053	13,775
過往年度利得稅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7,356	(8,790)
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享有8.25%的稅務優惠	-	(165,000)
按實際稅率7.9%(2021年：13.4%)計算的年內稅務(抵免)／支出	(2,065,204)	2,322,068

13. 股息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中期股息	a	2,000,420	2,600,546
減：在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持有的股份的股息		(144,300)	(187,590)
		1,856,120	2,412,956
末期股息	b	3,200,672	3,400,714
減：在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持有的股份的股息		(230,880)	(245,310)
		2,969,792	3,155,404
已宣派及派付之股息		4,825,912	5,568,360
建議末期股息	c	2,400,504	3,200,672
		7,226,416	8,769,032

附註：

- (a) 於2022年8月4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董事會」)宣派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00港仙(2021年：1.30港仙)，已於2022年9月9日派付。
- (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已於本公司於2022年5月2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獲通過及於2022年6月22日派付。
- (c) 董事會建議宣派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1.20港仙(2021年：1.60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以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5,612,000股(2021年：187,027,342股)計算(扣除在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購買的普通股數目(附註33)後)。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及假設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攤薄調整，因為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盈利時並無假設購股權已行使，因為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未行使期間的平均市價。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港元	汽車 港元	辦公室設備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傢具及裝置 港元	租賃裝修 港元	使用權資產 (附註17) 港元	總計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或估值	50,700,000	1,479,860	996,117	1,914,393	1,255,953	4,517,543	6,431,474	67,295,340
累計折舊	-	(902,554)	(948,326)	(1,445,841)	(1,007,805)	(2,182,810)	(2,357,326)	(8,844,662)
賬面淨值	50,700,000	577,306	47,791	468,552	248,148	2,334,733	4,074,148	58,450,678
於2022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0,700,000	577,306	47,791	468,552	248,148	2,334,733	4,074,148	58,450,678
添置	-	-	4,269	452,756	-	536,519	1,404,362	2,397,906
出售	-	(92,680)	-	-	-	-	-	(92,680)
年內折舊撥備	(2,051,127)	(138,468)	(12,274)	(210,455)	(81,040)	(518,101)	(2,234,653)	(5,246,118)
租期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	-	-	-	-	-	(234,307)	(234,307)
匯兌調整	-	-	-	-	-	(46,692)	(235,150)	(281,842)
重估收益	651,127	-	-	-	-	-	-	651,127
於2022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9,300,000	346,158	39,786	710,853	167,108	2,306,459	2,774,400	55,644,764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49,300,000	923,860	1,000,386	2,318,214	1,255,953	5,054,062	7,835,836	67,688,311
累計折舊	-	(577,702)	(960,600)	(1,607,361)	(1,088,845)	(2,747,603)	(5,061,436)	(12,043,547)
賬面淨值	49,300,000	346,158	39,786	710,853	167,108	2,306,459	2,774,400	55,644,764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港元	汽車 港元	辦公室設備 港元	電腦設備 港元	傢具及裝置 港元	租賃裝修 港元	使用權資產 (附註17) 港元	總計 港元
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或估值	46,200,000	926,000	976,839	1,615,586	1,255,953	4,517,543	3,687,230	59,179,151
累計折舊	-	(694,324)	(937,007)	(1,253,330)	(924,909)	(1,817,986)	(669,492)	(6,297,048)
賬面淨值	46,200,000	231,676	39,832	362,256	331,044	2,699,557	3,017,738	52,882,103
於2021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6,200,000	231,676	39,832	362,256	331,044	2,699,557	3,017,738	52,882,103
添置	-	553,860	19,278	298,807	-	-	2,744,244	3,616,189
年內折舊撥備	(1,904,434)	(208,230)	(11,319)	(192,511)	(82,896)	(364,824)	(1,694,374)	(4,458,588)
匯兌調整	-	-	-	-	-	-	6,540	6,540
重估收益	6,404,434	-	-	-	-	-	-	6,404,434
於2021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0,700,000	577,306	47,791	468,552	248,148	2,334,733	4,074,148	58,450,678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50,700,000	1,479,860	996,117	1,914,393	1,255,953	4,517,543	6,431,474	67,295,340
累計折舊	-	(902,554)	(948,326)	(1,445,841)	(1,007,805)	(2,182,810)	(2,357,326)	(8,844,662)
賬面淨值	50,700,000	577,306	47,791	468,552	248,148	2,334,733	4,074,148	58,450,678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於香港按融資租賃持有，包括一個停車場及一項商用物業(2021年：一個停車場及一項商用物業)，並按公允價值列賬。倘該等土地及樓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於2022年12月31日，其賬面值約為10,199,916港元(2021年：10,616,239港元)。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停車場賬面值為2,000,000港元(2021年：2,400,000港元)的公允價值根據類似物業的可觀察市場交易不作任何重大調整而使用直接比較法計量。除此之外，其他物業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可資比較物業按每平方米價格為基準的最近銷售價採用市場比較法釐定。於2022年12月31日的重估日期，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乃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香港測量師學會專業會員)執行的估值。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灣仔道83號17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估盈餘651,127港元(2021年：重估盈餘6,404,434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的物業重估儲備中確認。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47,300,000港元(2021年：48,300,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示。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總計 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 商用—香港	—	—	47,300,000	47,300,000
— 停車場—香港	—	2,000,000	—	2,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 商用—香港	—	—	48,300,000	48,300,000
— 停車場—香港	—	2,400,000	—	2,400,000

於2022年，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無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2021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列入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的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商用物業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賬面值	44,000,000
年內折舊	(1,815,209)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	6,115,209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的賬面值	48,300,000
年內折舊	(1,955,740)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	955,740
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47,300,000

除根據類似物業的可觀察市場交易不作任何重大調整而使用直接比較法按第二級計量的停車場外，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允價值經參考可資比較物業按每平方呎價格為基準的最近銷售價，採用市場比較法計量，因此，租賃土地及樓宇已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第三級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每平方呎價格	18,227	18,613

每平方呎的估計價格單方面大幅上升／下降將導致公允價值大幅增加／降低。

16. 投資物業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0,900,000	10,700,000
公允價值調整(虧損)/收益淨值(附註6)	(500,000)	200,000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0,400,000	10,900,000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香港英皇道901-907號英麗閣9樓D2室的一項住宅物業。

董事委聘一名外部估值師每季度對本集團的物業進行估值。挑選外部估值師的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符合專業標準。管理層於各報告日進行估值時與估值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投資物業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的估值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重估，價值為10,400,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10,900,000港元)。

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概述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值為10,400,000港元(2021年12月31日：10,9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總計 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報價 (第一級) 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住宅—香港	—	—	10,400,000	10,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住宅—香港	—	—	10,900,000	10,900,000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6. 投資物業(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21年第一季度，使用直接比較法並基於類似物業的市場可觀察交易，將住宅物業從第三級轉移至第二級，且並無進行任何重大調整。然而，於2021年第四季度，由於無法取得類似物業的市場可觀察交易，住宅物業由第二級轉回第三級。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公允價值計量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列入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的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住宅物業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0,700,000
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公允價值調整所得的收益淨額	20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0,900,000
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公允價值調整所得的虧損淨額	(500,000)
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	10,400,000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市場比較法並參考可資比較物業基於每平方米價格的近期售價釐定，因此，投資物業被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

投資物業估值所運用的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概要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每平方米價格	15,116	15,843

每平方米估計價格單方面大幅上升／下降將導致公允價值大幅增加／降低。

17. 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運營之辦事處物業項目之租賃合約，辦事處物業的租賃期一般為2至3年。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辦事處物業 2022年 港元	辦事處物業 2021年 港元
於1月1日	4,074,148	3,017,738
添置	1,404,362	2,744,244
折舊費用	(2,234,653)	(1,694,374)
租期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234,307)	–
匯兌調整	(235,150)	6,540
於12月31日	2,774,400	4,074,148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年內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4,179,597	3,089,947
添置	1,404,362	2,744,244
於年內已確認之利息增值	97,574	61,540
付款	(2,263,792)	(1,722,746)
租期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237,536)	–
匯兌調整	(250,629)	6,612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929,576	4,179,597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681,401	2,433,528
非即期部分	1,248,175	1,746,069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中已確認之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97,574	61,54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234,653	1,694,374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213,959	159,383
於損益中確認總額	2,546,186	1,915,297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附註16)，其為於香港的一處住宅物業，租賃條款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所披露，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租金收入464,000港元(2021年：480,00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其租戶所訂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於未來期限的應收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於一年內	279,032	424,032
一年後兩年內	-	-
	279,032	424,032

18. 無形資產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交易權	a	1	1
軟件	b	266,080	221,551
		266,081	221,552

附註：

- (a) 交易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並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持有聯交所的聯交所交易權。本集團用以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之交易權不受可預測期限限制。因此，管理層認為，由於預期有關交易權可永久貢獻現金流量淨額，故視作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18.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b) 軟件的變動如下：

	軟件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1,503,050
累計攤銷	(1,281,499)
賬面淨值	221,551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21,551
添置	220,000
年內攤銷撥備	(175,471)
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266,080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1,723,050
累計攤銷	(1,456,970)
賬面淨值	266,080
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1,343,050
累計攤銷	(1,002,696)
賬面淨值	340,354
於2021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340,354
添置	160,000
年內攤銷撥備	(278,803)
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221,551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1,503,050
累計攤銷	(1,281,499)
賬面淨值	221,551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9. 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之投資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60	-
	60	-

計入本集團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合共為2,159,940港元(2021年：無)，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VS Fintech Holding Limited (「Fintech Holding」)	普通股	香港	60	投資控股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股權乃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將聯營公司入賬。

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 Limited(「勝利(英屬處女群島)」)擁有Fintech Holding股份60%權益，而陳沛泉先生(「陳先生」)擁有Fintech Holding股份餘下40%權益。根據Fintech Holding初始股東(勝利(英屬處女群島)及陳先生)(「初始股東」)簽訂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除非獲初始股東書面協定，否則Fintech Holding的董事會人數不得超過兩名，而勝利(英屬處女群島)及陳先生有權各自獲任一名董事代表雙方。股東協議亦表明，未經Fintech Holding所有董事及初始股東事先書面批准，不得作出大部分重要營運及財務決策。因此，本集團認為其與陳先生擁有合約關係，對合營安排有共同控制權，而不能控制Fintech Holding。

於年內，Fintech Holding透過換股及購股安排(附註37)向陳先生購入勝利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勝利數碼科技」)股份的30%權益。

19. 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載列如下。

	Fintech Holding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資產	4,560,000	-
流動負債	(4,559,900)	-
收益	-	-
年度虧損	(4,500,000)	-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對賬：

	Fintech Holding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資產淨值	100	-
本集團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60%	-
本集團所分佔資產淨值	60	-
商譽	-	-
本集團之權益賬面值	60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554,163	975,092
收購之商譽	1,070,456	1,065,783
	1,624,619	2,040,875

計入本集團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合共為575,500港元(2021年：309,896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19. 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該等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Nest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Nest Asset Pte」)	普通股	新加坡	30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VDX Group Limited (「VDX」)#	普通股	香港	5	投資控股

本集團於Nest Asset Pte之股權乃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VDX註冊成立並透過與勝利數碼科技所有現有股東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而成為了勝利數碼科技的直接控股公司。包括Fintech Holding持有的股權在內，本集團實際持有VDX 23%的權益，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股權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能對其施加重大影響。

該等聯營公司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本公司於VDX Group Limited之股權乃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直接持有5%，以及透過本集團的合營企業間接持有18%，即實際持有23%的權益。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載列如下。

	2022年		
	VDX 港元	Nest Asset Pte 港元	總計 港元
非流動資產	2,919,531	13,984	2,933,515
流動資產	5,527,851	2,992,317	8,520,168
流動負債	(20,763,850)	(1,159,090)	(21,922,940)
收益	48,001	2,776,234	2,824,235
年度虧損	(24,326,278)	(554,991)	(24,881,269)

19. 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續)

	2021年		總計 港元
	勝利 數碼科技 港元	Nest Asset Pte 港元	
非流動資產	42,474	13,923	56,397
流動資產	11,967,335	1,526,511	13,493,846
流動負債	–	(291,760)	(291,760)
收益	–	3,394,868	3,394,868
年度(虧損)／溢利	(2,990,191)	220,090	(2,770,101)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對賬：

	2022年		總計 港元
	VDX 港元	Nest Asset Pte 港元	
資產淨值	(12,316,468)	1,847,211	(10,469,257)
本集團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5%	30%	5%–30%
本集團所分佔資產淨值	–	554,163	554,163
商譽	–	1,070,456	1,070,456
本集團之權益賬面值	–	1,624,619	1,624,619

	2021年		總計 港元
	勝利 數碼科技 港元	Nest Asset Pte 港元	
資產淨值	12,009,809	1,248,674	13,258,483
本集團之擁有權權益比例	5%	30%	5%–30%
本集團所分佔資產淨值	600,490	374,602	975,092
商譽	–	1,065,783	1,065,783
本集團之權益賬面值	600,490	1,440,385	2,040,875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0. 其他資產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		
— 保證基金按金	100,000	100,000
— 參與費	100,000	100,000
聯交所		
— 賠償基金按金	100,000	100,000
— 互保基金按金	100,000	100,000
— 印花稅按金	150,000	250,000
長期預付款項	3,944	11,835
	553,944	661,835

21. 應收賬款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a	213,074,306	280,432,453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b	29,186,649	46,134,725
		242,260,955	326,567,17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f	(31,999,493)	(8,300,206)
		210,261,462	318,266,972
應收結算所款項	c	9,530,507	23,417,673
應收經紀款項	d	16,182,085	37,010,623
應收費用	e	2,954,308	1,112,863
其他應收款項	e	—	270,000
		28,666,900	61,811,159
應收賬款總額		238,928,362	380,078,131

21. 應收賬款(續)

附註：

(a)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總公允價值為968,038,197港元(2021年：1,203,942,482港元)的證券(不包括債券)以及總公允價值為20,731,500港元(2021年：14,183,339港元)的債券，作為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淨額的抵押品。所有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均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所持有之抵押品可由本集團酌情決定出售以清償保證金客戶擁有之任何未償還款項。

由於董事認為，鑒於證券保證金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管理層評估就代表資不抵債各個人客戶存置於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及於2022年12月31日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1,106,152港元(2021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7,754,310港元)。

(b)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所有現金客戶應收款項按商業利率計息。就現金客戶及結算所而言，從買賣證券之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應收款項須於交易日後兩日內結算。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以到期日為基準及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兩日內	20,892,271	22,861,391
逾期		
— 超過兩日，但不超過一個月	1,891,664	17,489,022
— 超過一個月，但不超過三個月	1,855	67,962
— 超過三個月，但不超過十二個月	1,747,394	1,492,300
— 超過一年	4,653,465	4,224,050
	29,186,649	46,134,725

管理層評估就代表資不抵債的各個人客戶存置於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及於2022年12月31日作出減值虧損撥備703,617港元(2021年：減值虧損撥備184,519港元)。

(c) 應收結算所款項

應收結算所款項於各報告期末以到期日為基準及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應收結算所款項		
兩日內	9,530,507	23,417,673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1.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c) 應收結算所款項(續)

於2022年12月31日，計入來自結算所的應收款項為香港結算的應收款項淨值9,530,507港元(2021年：23,417,673港元)，連同法定強制執行權抵銷相應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抵銷該等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d) 應收經紀款項

應收經紀款項來自與經紀人的未結清交易及結餘有關的證券買賣業務。應收經紀款項於交易日期的賬齡為一個月內。

(e) 其他主要服務線應收款項

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該等應收款項根據交易日期的賬齡為一個月內。

(f)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分析如下：

	2022年			總額 港元
	階段1 港元	階段2 港元	階段3 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351,058	10,319	7,938,829	8,300,206
轉移至階段1	30,996	(6,138)	(24,858)	–
轉移至階段2	(62,199)	62,199	–	–
轉移至階段3	(36,683)	(1,024)	37,707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5,102)	7,301	4,102,687	4,104,886
虧損撥備的其他重新計量	(158,034)	(2,969)	19,755,404	19,594,401
於2022年12月31日	120,036	69,688	31,809,769	31,999,493
來自：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109,582	68,242	31,106,152	31,283,976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10,454	1,446	703,617	715,517
	120,036	69,688	31,809,769	31,999,493
預期信貸虧損率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0.07%	0.31%	73.11%	14.68%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0.19%	0.01%	8.65%	2.45%

21.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f)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續)

	2021年			總額 港元
	階段1 港元	階段2 港元	階段3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262,403	15,064	1,357,453	1,634,920
轉移至階段1	21,216	(15,040)	(6,176)	–
轉移至階段2	(6,545)	6,545	–	–
轉移至階段3	(13)	(24)	37	–
階段轉移產生的變動	(13,424)	3,774	4,689,806	4,680,156
虧損撥備的其他重新計量	87,421	–	1,897,709	1,985,130
於2021年12月31日	351,058	10,319	7,938,829	8,300,206
來自：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46,006	10,319	7,754,310	7,810,635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305,052	–	184,519	489,571
	351,058	10,319	7,938,829	8,300,206
預期信貸虧損率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0.02%	0.02%	30.48%	2.79%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0.66%	不適用	92.31%	1.0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

2022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原因包括以下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的大幅變動：

- 客戶應收款項的15,705,843港元由階段1轉移至階段3及7,299,520港元由階段2轉移至階段3，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4,102,687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階段3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為50,674,740港元，當中33,910,053港元為持有停牌證券的客戶。就餘下結餘16,764,687港元而言，本集團就該等客戶持有的流通證券的公允價值(其減低了一定程度的信貸風險)為2,110,265港元。

除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外，未有為應收賬款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原因是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1. 應收賬款(續)

附註：(續)

(f)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

2021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原因包括以下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的大幅變動：

- 客戶應收款項的9,221,480港元由階段1轉移至階段3及13,168,724港元由階段2轉移至階段3，導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4,689,806港元；及
-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分別增加84,968,203港元及14,185,521港元，其包括新增客戶應收款項及現有客戶的新提款。

於2021年12月31日，階段3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總額為25,644,196港元，當中22,345,263港元為持有停牌證券的客戶。就餘下結餘3,298,933港元而言，本集團就該等客戶持有的流通證券的公允價值(其減低了一定程度的信貸風險)為20,374港元。

除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外，未有為應收賬款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原因是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2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6,870,169	7,792,83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b	575,500	309,896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a	2,159,940	—
應收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a	115,583	30,66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b	1,230,717	387,413
		10,951,909	8,520,801

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概無減值(2021年：無)。

附註：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及一間控股公司款項為非貿易性質、不計息、無抵押且無固定還款期。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及關聯公司款項為非貿易性質、不計息、無抵押且固定須於一年內償還。

2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非流動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	(i)	4,051,692	3,897,213
流動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香港	(ii)	8,454,929	9,657,234
		12,506,621	13,554,447

上述投資乃持作買賣，因此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 (i) 上列非上市投資指就一份香港人壽保險所付款項，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償還本金及利息。

本集團附屬公司勝利證券(香港)於2020年7月向一間保險公司為陳先生投購一份人壽保險。根據保單，受益人及投保人均為勝利證券(香港)。勝利證券(香港)須為保單支付一筆保費。勝利證券(香港)可於一筆任何時候要求部分退保或全額退保，並根據退保日期保單價值(按戶口價值扣除任何退保費用釐定)收回現金。倘於第一至第十五個保險年度內任何時間作出退保，則會施加預先釐定的訂明退保費用。退保費用可能涉及大額款項，尤其是在保單的初期。保費開支、保險收費及退保費用確認於損益。人壽保險保單按每年2.3厘計算保證利息。

有關保單的詳情如下：

受保人	投保額	單一保費	保證利息利率
陳先生	1,000,000美元 (相等於7,752,850港元)	94,102美元 (相等於729,560港元)	每年2.3厘

於2022年12月31日，就人壽保險保單所付款項之賬面值已參照有關保險公司所提供戶口價值而釐定，且保單之預期年限自首次確認以來維持不變。人壽保險保單之全部結餘以美元計值。

- (ii) 該等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報價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值4,063,934港元(2021年：5,488,481港元)及賬面值4,051,692港元(2021年：3,897,213港元)的上市股本證券及非上市投資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銀行結餘	27,358,379	17,925,522
定期存款	4,041,942	4,000,000
手頭現金	15,584	6,532
	31,415,905	21,932,054
減：銀行透支融資的已質押定期存款	(4,041,942)	(4,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373,963	17,932,054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8,786,400	9,984,514
人民幣	15,491,517	10,551,267
美元	6,727,934	346,591
其他	410,054	1,049,682

銀行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為三個月，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質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設有獨立賬戶，就日常業務持有客戶資金。於2022年12月31日，於獨立賬戶存放並無於財務報表處理之客戶資金為493,546,124港元(2021年：583,121,110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值4,041,942港元(2021年：4,000,000港元)的定期存款已獲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25. 應付賬款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保證金及現金客戶應付款項	14,748,813	17,978,910
應付結算所款項	2,808,524	25,041,858
應付經紀款項	2,484,165	7,210,395
應付保險公司款項	40,730	41,285
	20,082,232	50,272,448

客戶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通常於交易日後兩至三日或依據與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期限結算。大部分應付保證金及現金客戶賬款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結餘為待完成結算交易或就客戶按照正常業務流程進行交易活動而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除外。僅超出規定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的款項須按要求償還。

由於董事認為，鑒於該等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就應付賬款披露賬齡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應付結算所款項中包括應付香港結算的款項淨額2,808,524港元（2021年：25,041,858港元），而有合法執行權利抵銷相應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抵銷該等結餘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應付經紀款項及應付保險公司款項並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一個月。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一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127,654,000	205,154,000

於2022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所持客戶證券及本集團所持證券129,696,898港元(2021年：264,751,205港元)、本集團所持非上市投資4,051,692港元(2021年：3,897,213港元)、本集團持有的定期存款4,041,942港元(2021年：4,000,000港元)及本集團總賬面值為57,700,000港元(2021年：59,2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擔保。

銀行借款須於1年內償還。董事認為，銀行借款於財政年度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浮動利率範圍為1.66%至6.08%(2021年：1.00%至3.10%)。

28. 撥備及其他金融負債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撥備	157,746	127,410
其他金融負債	4,633,349	2,533,086
	4,791,095	2,660,496

本集團的撥備賬面值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長期服務 付款撥備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182,805
撥回撥備	(55,39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27,410
額外撥備	30,336
於2022年12月31日	157,746

28. 撥備及其他金融負債(續)

本集團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擔保合約	4,633,349	2,533,086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4名客戶就其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而言訂立了虧損保障全權賬戶管理協議(「擔保合約」)(2021年：3名客戶)。

29. 已發行債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了2,500,000張5%不可換股債券，面值為2,500,000港元。該等債券按年利率5厘計息。不可換股債券於發行日期使用相似不附換股權債券之相等市場利率估計公允價值。

不可換股債券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於報告期末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於1月1日	4,215,342	4,015,342
添置	2,500,000	-
贖回	(4,400,000)	-
於年內確認的利息開支	257,945	200,000
於12月31日	2,573,287	4,215,342
分類為：		
流動負債	-	4,215,342
非流動負債	2,573,287	-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0.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港元	物業重估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重列)	(691,301)	(6,271,018)	(6,962,319)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118,358)	–	(118,358)
解除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遞延稅項	–	(1,056,732)	(1,056,73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809,659)	(7,327,750)	(8,137,409)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110,499)	–	(110,499)
解除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遞延稅項	–	(107,435)	(107,435)
於2022年12月31日	(920,158)	(7,435,185)	(8,355,343)

遞延稅項資產

	用於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支出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	45,782	45,782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	13,846	13,846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	59,628	59,628
年內計入損益表/(於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	2,221,382	(28,323)	2,193,059
於2022年12月31日	2,221,382	31,305	2,252,687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約13,463,000港元的稅項虧損(2021年：無)，可無限期地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31. 股本**股份***法定股份*

於2022年12月31日，法定普通股總數為2,000,000,000股(2021年：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2021年：每股0.01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200,042,000股(2021年：200,042,000股)普通股	2,000,418	2,000,418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並無錄得任何變動。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僱員。該計劃於2018年6月14日生效，除非被取消或更改，否則將自該日起計10年內有效。

根據該計劃目前允許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最高為於行使時相等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的股份數目的10%。根據該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在購股權下向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數目的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的股份數目的1%。倘要授出超過此上限的購股權，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事前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數目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的股份數目的0.1%，或合計價值(根據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股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必須在股東大會上事前獲得股東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2.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可於授出日期起21天內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支付合共1港元之名義代價。獲授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一年至三年之歸屬期後開始及於該計劃屆滿日期結束。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於2021年1月1日的購股權數目	—
於年內授出	7,05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的購股權數目	7,050,000
於年內沒收	(244,000)
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購股權數目	6,806,000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2021年：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為零(2021年：4,287,543港元，每份0.61港元)，就此本集團確認了2,420,038港元的購股權開支(2021年：無)。

32. 購股權計劃(續)

於2021年12月30日已授出之股權結算購股權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型估算，並已計及該等已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型所採用之輸入數據：

	於2021年 12月30日
預期股息收益率(%)	1.31
預期波幅(%)	28.844
無風險利率(%)	1.238
早段行使倍數(%)	
— 董事	280
— 非董事	220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6.46
距離歸屬之時間(年)	1-3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2.29

預期波幅反應過往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之假設，亦可能與實際結果不符。

計算公允價值時概無計及所授出購股權之其他特性。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獲行使的購股權。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在該計劃下有**6,806,000**份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的資本架構，全面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發行**6,806,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新增股本**68,060**港元(除發行開支前)。

33.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0年8月11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獎勵計劃的目的乃藉獎勵股份(i)對若干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所作貢獻予以肯定及獎賞，並提供激勵以挽留該等人士，令本集團能持續營運及發展；及(ii)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本公司已於2020年8月11日與勝利環球信託人有限公司(「**勝利環球信託人**」)訂立獎勵計劃之信託契據(「**信託契據**」)，據此，勝利環球信託人將擔任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受託人**」)。受託人將於信託契據有效期間將信託基金的現金收入應用於(i)根據信託契據支付信託契據構成的信託(「**信託**」)的費用、成本及開支及(ii)(如有剩餘)受託人與董事會不時協定的其他目的。現金收入將包括就信託所持有股份出售非現金或非以股代息分派之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挑選任何合資格人士(不包括任何除外人士)作為獲選參與者參與本計劃。僅獲選參與者可參與本計劃。獲得獎勵股份及／或相關收入之權利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合資格人士獲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向獲選參與者發放的本公司股份獎勵(連同有關股份應佔的相關收入(如有))的資格將由董事會經考慮以下因素決定：(i)其過往及未來對本集團的貢獻；(ii)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iii)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發展計劃。

獎勵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自採納日期(即2020年8月11日)起生效，惟董事會可釐定任何提早終止日期，而於該十年期限屆滿後不得作額外獎勵，惟就使屆滿前所作出任何獎勵及管理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持有的信託物業有效的必要程度而言，獎勵計劃的規則將維持十足效力及有效。

33. 股份獎勵計劃(續)

獎勵計劃項下所管理以及所有根據獎勵計劃授出本公司股份相關的本公司股份(不包括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權利已根據本計劃已解除或失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出於採納獎勵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向某一名個別獲選參與者頒賞獎勵本公司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出於採納獎勵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如建議向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屬於關連人士的獲選參與者作任何獎勵，向該關連人士頒賞的獎勵本公司股份總數須為上述獎勵計劃上限的30%或以下。

有關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11日之公告。就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透過信託人所購買本公司普通股如下：

購買月份	普通股數目	已付代價總額 港元
2020年8月	5,980,000	7,534,800
2020年11月	2,150,000	2,752,000
2021年3月	6,300,000	8,190,000
	14,430,000	18,476,8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授出任何獎勵股份(2021年：零)。

34.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合併儲備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於2017年5月25日重組完成前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股本，且因於2019年8月15日收購勝利保險顧問有限公司而減少。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5.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部分擁有的附屬公司

該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登記 及業務地點	本集團 應佔擁有人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Victory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 (「勝利日本」)	普通股	日本	85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勝利日本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15%	15%
非控股權益獲分配的年內虧損	(81,574)	(56,326)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於報告日期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49,978	149,286

35.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部分擁有的附屬公司(續)

以下載列上述附屬公司的經概述財務資料。所披露的金額為在進行任何公司間對銷之前的金額：

	勝利日本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收益	36,880	2
開支總額	(580,708)	(375,510)
年內虧損	(543,828)	(375,50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662,057)	(476,363)
流動資產	355,792	999,977
非流動資產	316,803	838,722
流動負債	(17,345)	(478,538)
非流動負債	(322,070)	(364,92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6,605)	(418,19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	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18,118)	1,403,9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44,717)	985,758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及 其他貸款 港元	租賃負債 港元	已發行債券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124,554,000	3,089,947	4,015,34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80,600,000	(1,661,206)	–
添置	–	2,744,244	–
利息開支	–	61,540	200,000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61,540)	–
匯兌調整	–	6,612	–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205,154,000	4,179,597	4,215,34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77,500,000)	(2,166,218)	(1,900,000)
添置	–	1,404,362	–
利息開支	–	97,574	257,945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97,574)	–
租期變動產生的租期修訂	–	(237,536)	–
匯兌調整	–	(250,629)	–
於2022年12月31日	127,654,000	2,929,576	2,573,287

(b)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列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經營活動內	311,533	220,923
融資活動內	2,166,218	1,661,206
	2,477,751	1,882,129

37. 關聯方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的重大交易的詳情連同與彼等之結餘：

	附註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董事的直系家庭成員：			
經紀收入	a	1,938	7,855
利息收入	b	122	601
主要管理人員：			
經紀收入	a	188,367	816,600
佣金開支	a	(898,196)	(2,934,559)
利息收入	b	2,580,963	1,513,334
利息開支	b	(3,785)	(2,862)
購買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權	d	(2,700,000)	-
關聯公司：			
勝利環球信託人			
經紀收入	a	983,976	1,786,298
利息收入	b	94,331	70,437
利息開支	b	(12,708)	(3,853)
資產管理費	c	1,648,432	1,579,438
專業費用	c	(130,000)	(130,000)
雜項費用	c	(1,876)	(12,987)
勝利財務			
租金收入總額	c	174,000	174,000
雜項收入	c	120,000	120,000
勝利企業服務有限公司			
技術開支	c	(90,000)	(90,000)
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雜項開支	c	(120,000)	(120,000)
Spectacular Opportunity Fund SP			
資產管理費	c	1,668,484	128,220
一間聯營公司：			
Nest Asset Pte			
顧問費	c	(1,413,923)	-

附註：

- (a) 經紀收入及佣金開支乃基於訂約方簽訂的協議所訂立的條款而定。佣金開支是該等關聯方薪酬的一部分。
- (b) 證券融資收取的利息收入和已付的利息開支乃基於與本集團通常自第三方獲取的利率大致相同的利率計算。
- (c) 有關收入及開支乃基於訂約方簽訂的協議所訂立的條款而定。
- (d) 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中詳述的交易中，本集團向陳先生支付了2,700,000港元的代價。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7. 關聯方交易(續)

於證券交易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包括應收或應付若干關聯方的款項，詳情如下：

	12月31日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董事的直系家庭成員：		
應付賬款	(66,918)	(36,895)
主要管理人員：		
應收賬款	31,016,610	35,478,025
應付賬款	(626)	(39,342)
勝利環球信託人		
應收賬款	–	548,847
應付賬款	(2,502,621)	–
其他應收款項	641,550	398,246
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應付賬款	(328,222)	(328,170)
Nest Asset Pte		
其他應收款項	575,500	309,896
Fintech Holding		
其他應收款項	2,159,940	–
勝利數碼科技		
其他應收款項	600,000	–
勝利企業服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項	60,000	60,000
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項	115,583	30,660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以雙方約定的條款訂立。應收賬款和應付賬款的條款與本集團通常向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大致相同。

除上文所述的應收賬款和應付賬款及定期貸款以外，關聯方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金融工具

本集團按以下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港元	總計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計入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550,000	–	550,000
應收賬款	238,928,362	–	238,928,3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2,506,621	12,506,621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9,943,469	–	9,943,469
已質押存款	4,041,942	–	4,041,9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373,963	–	27,373,963
總計	280,837,736	12,506,621	293,344,357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港元	總計 港元
2021年12月31日			
計入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650,000	–	650,000
應收賬款	380,078,131	–	380,078,1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3,554,447	13,554,447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7,379,000	–	7,379,000
已質押存款	4,000,000	–	4,00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932,054	–	17,932,054
總計	410,039,185	13,554,447	423,593,632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a) 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按以下類別對其金融負債進行分類：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港元	總計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20,082,232	–	20,082,23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0,071,303	–	10,071,303
銀行借款	127,654,000	–	127,654,000
租賃負債	2,929,576	–	2,929,576
衍生金融工具	–	4,633,349	4,633,349
已發行債券	2,573,287	–	2,573,287
總計	163,310,398	4,633,349	167,943,747
2021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50,272,448	–	50,272,44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984,800	–	5,984,800
銀行借款	205,154,000	–	205,154,000
租賃負債	4,179,597	–	4,179,597
衍生金融工具	–	2,533,086	2,533,086
已發行債券	4,215,342	–	4,215,342
總計	269,806,187	2,533,086	272,339,273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銀行借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擁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直接從其業務產生之其他資產、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股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已審議並同意採取相應政策控制各項風險，相關政策概述如下。

(i) 市場風險

(1)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乃由於應收／應付國外經紀公司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銀行的外幣存款出現不利匯率變動導致的損失風險。董事認為，因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故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但管理層對外匯風險持續監察，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來自人民幣(「人民幣」)的貨幣風險。於2022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或減少7,000港元(2021年：21,000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計值資產及負債淨額產生的外匯影響所致。

(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利率風險以確保相關風險是控制在可接受範圍內。本集團大部分計息的資產及負債皆是基於浮動利率，而屆滿日為一年或以內。

本集團的利率持倉源自庫務及業務營運活動。利率風險則源自司庫管理、客戶融資和投資組合。利率風險主要是由計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的時差所致。利率風險亦與保證金客戶證券作抵押以減低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金融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於2022年12月31日，若利率普遍上升／下調1%，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預計年內利潤及保留溢利增加／減少1,538,000港元(2021年：1,668,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已於報告日出現變動，並已於該日應用於金融工具利率敞口而釐定。上升／下調1%代表管理層於下一個報告日期間就利率可能出現合理變動之評估。

(3) 價格風險

本集團透過投資於股本證券而面臨股權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面臨商品價格風險。董事透過密切監察股權投資組合管理風險。本公司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投資管理風險敞口，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風險敞口。

本公司管理層利用股票價格變動對利潤的影響管理及分析價格風險。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價格上升／下跌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625,000港元(2021年：678,000港元)。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

最大風險及年結階級

下表列示按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為基準有關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及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主要基於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及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的情況下獲得)，以及於2022年12月31日的年結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應收款項賬面值。

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信貸虧損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達					
100%或以上	9,109,807*	-	11,438,308	-	20,548,115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介乎					
80%至99%	7,589,777	11,852,035	-	-	19,441,812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介乎					
70%至79%	2,494,580	1,451,483	-	-	3,946,063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介乎					
60%至69%	24,495,952	-	-	-	24,495,952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低於					
60%	104,781,694	8,576,694	-	-	113,358,388
	148,471,810	21,880,212	11,438,308	-	181,790,330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 未逾期	1,684,914	-	102,150	-	1,787,064
— 逾期不超過30天	3,691,583	247,458	1,462,097	-	5,401,138
— 逾期30天至90天	-	457,164	-	-	457,164
— 逾期超過90天	-	14,963,352	5,862,414	-	20,825,766
	5,376,497	15,667,974	7,426,661	-	28,471,132
	153,848,307	37,548,186	18,864,969	-	210,261,462

* 本公司管理層已考慮所有毋須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重大資料，並認為該等風險應分類為階段1。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及年結階級(續)

2021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信貸虧損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保證金客戶應收款項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達					
100%或以上	13,655,564*	—	17,689,998	—	31,345,562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介乎					
80%至99%	8,489,245	5,137	—	—	8,494,382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介乎					
70%至79%	30,316,616	30,593,659	—	—	60,910,275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介乎					
60%至69%	3,112,585	12,009,296	—	—	15,121,881
— 貸款對抵押品的價值低於					
60%	135,012,369	21,737,349	—	—	156,749,718
	190,586,379	64,345,441	17,689,998	—	272,621,818
現金客戶應收款項					
— 未逾期	22,602,876	—	15,299	—	22,618,175
— 逾期不超過30天	17,375,877	—	—	—	17,375,877
— 逾期30天至90天	67,215	—	—	—	67,215
— 逾期超過90天	5,583,819	—	68	—	5,583,887
	45,629,787	—	15,367	—	45,645,154
	236,216,166	64,345,441	17,705,365	—	318,266,972

* 本公司管理層在已考慮所有毋須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重大資料，並認為該等風險應分類為階段1。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最大信貸風險源自已確認的賬面值，並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除簡化方法下的配售佣金應收款項、應收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外，所有金融資產均於一般方法下分類為階段1。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b) 金融風險因素(續)****(ii) 信貸風險(續)****最大風險及年結階級(續)**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一個小組，負責編製信貸風險管理政策、批准信用額度，並對就違約應收款項進行債務追償。另外，本集團亦持有抵押品(就流通證券而言均每日進行估值)，以彌補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的來自保證金客戶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並對各報告日期的每項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核，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的減值準備。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亦較為有限，原因在於交易對手為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較高信用評級的銀行。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得到有效控制並大幅度減低至可接受的水平。

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集中度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集中度為：五大客戶(不包括經紀)結欠佔應收賬款總額的25%(2021年：23%)及一名經紀人結欠佔應收賬款總額的4%(2021年：5%)。董事認為，應收賬款的風險集中度可予控制。

(iii) 流動性風險

作為日常經紀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面臨與結算所、經紀人和客戶之間結算的時間差異所導致的流動性風險。為解決此類風險，管理層自行負責進行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獲取貸款資金，以滿足預期的現金需求。若借款超過預先釐定的授權層次，則須經管理層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性要求及其遵守監管規定的情況，以確保其擁有足夠的現金、易於變現的有價證券儲備及主要金融機構提供的充足承諾資金來滿足其短期和長期流動性要求。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動用但未使用的銀行透支及循環貸款融資總額為約346,500,000港元(2021年：169,0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b) 金融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剩餘合約期限內應付的現金流量。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表中包括利息和本金現金流量。若屬浮息的情況，則按各財政年度末的利率計算未貼現的金額。

	賬面值總額 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港元	按要求償還 或於一年內 港元	超過一年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20,082,232	20,082,232	20,082,23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071,303	10,071,303	10,071,303	-
銀行借款	127,654,000	127,858,877	127,858,877	-
租賃負債	2,929,576	3,046,811	1,771,499	1,275,312
衍生金融工具	4,633,349	4,633,349	4,633,349	-
已發行債券	2,573,287	2,750,000	125,000	2,625,000
總計	167,943,747	168,442,572	164,542,260	3,900,312
2021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50,272,448	50,272,448	50,272,44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84,800	5,984,800	5,984,800	-
銀行借款	205,154,000	205,278,900	205,278,900	-
租賃負債	4,179,597	4,325,386	2,524,409	1,800,977
衍生金融工具	2,533,086	2,533,086	2,533,086	-
已發行債券	4,215,342	4,440,000	4,440,000	-
總計	272,339,273	272,834,620	271,033,643	1,800,977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c) 資金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維持最佳資金架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金架構，以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金狀況帶來的好處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金架構進行調整。於報告期間內，資金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化。

除從事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的證券經紀及配售及包銷服務、融資服務以及資產管理服務的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毋須遵守監管機構的任何外間實施資金要求。該附屬公司每日監察其流動資金，以確保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流動資金規定的最低及公佈水平，該水平為最低規定3百萬港元及其經調整負債及客戶保證金的總額5%之較高者。

於報告期間內，須遵守各個監管機構規定的最低資金要求的附屬公司已符合所有最低資金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等級			總計 港元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第三級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8,454,929	4,051,692	—	12,506,621
2021年12月31日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9,657,234	3,897,213	—	13,554,447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等級			總計 港元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第三級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 衍生金融工具	—	—	(4,633,349)	(4,633,349)
2021年12月31日				
— 衍生金融工具	—	—	(2,533,086)	(2,533,086)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續)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2021年：無)。

(ii)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屬於第三級的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金融資產

港元

一間香港上市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

於2021年1月1日

577,720

公允價值虧損

(577,720)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

金融負債

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1年1月1日

—

計入收益的在損益表確認的虧損

7,993,603

結算

(5,460,517)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2,533,086

計入收益的在損益表確認的虧損

2,692,995

結算

(592,732)

於2022年12月31日

4,633,34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估值輸入數據包括在假定衍生賬戶投資組合的波動性。在投資組合中持有的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0%，將使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的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約1,365,000港元(2021年：1,000,000港元)。

(iii)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其他資產、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此乃由於其均於短期內屆滿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續)

(iv)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

下表載列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賬面值及公允價值，惟上文者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除外。

	賬面值 港元	公允價值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附註29)	2,573,287	2,481,485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附註29)	4,215,342	4,130,544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乃按目前就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期限之工具之可獲取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計算。

下表顯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以下層級			總計 港元
	第一級 港元	第二級 港元	第三級 港元	
2022年12月31日				
— 已發行債券	—	(2,481,485)	—	(2,481,485)
2021年12月31日				
— 已發行債券	—	(4,130,544)	—	(4,130,544)

39.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本集團現時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與香港結算的應收及應付的持續淨額結算（「持續淨額結算」）貨幣責任相抵銷；且本集團擬將應收或應付香港結算的賬款按淨額結算。至於應收或應付香港結算的持續淨額結算貨幣責任的淨額及存放於香港結算的擔保金淨額，該等淨額不符合財務報表的抵銷標準，且本集團無意按淨額結算該等結餘。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港元	於 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港元	並未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的相關金額		淨額 港元
			於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資產淨額 港元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應收結算所的應收賬款	30,238,219	(20,707,712)	9,530,507	-	9,530,507
於2021年12月31日					
應收結算所的應收賬款	110,266,032	(86,848,359)	23,417,673	-	23,417,673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39. 抵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港元	於 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港元	並未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的相關金額		淨額 港元
			於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金融 負債淨額 港元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應付結算所的應收賬款	23,516,236	(20,707,712)	2,808,524	-	2,808,524
於2021年12月31日					
應付結算所的應收賬款	111,890,217	(86,848,359)	25,041,858	-	25,041,858

40. 比較數字

本綜合財務報表中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2年 港元	2021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86,175	386,175
其他資產	3,945	11,835
非流動資產總值	390,120	398,01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758	258,88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7,410,255	46,311,34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630,717	387,413
銀行結餘	61,098	105,634
流動資產總值	48,255,828	47,063,28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4,500	223,0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187,766	10,906,336
已發行債券	–	4,215,342
流動負債總額	14,522,266	15,344,678
流動資產淨值	33,733,562	31,718,6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123,682	32,116,612
非流動負債		
已發行債券	2,573,288	–
資產淨值	31,550,394	32,116,612
權益		
股本	2,000,418	2,000,418
股份溢價	53,724,765	53,724,765
購股權儲備	2,420,038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	(18,476,800)	(18,476,800)
累計虧損	(8,118,027)	(5,131,771)
權益總額	31,550,394	32,116,612

財務報表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42. 本公司儲備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根據 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有股份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53,724,765	-	(4,467,126)	(10,286,800)	38,970,83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4,903,715	-	4,903,715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 股份	-	-	-	(8,190,000)	(8,190,000)
中期股息	-	-	(2,412,956)	-	(2,412,956)
末期股息	-	-	(3,155,404)	-	(3,155,404)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53,724,765	-	(5,131,771)	(18,476,800)	30,116,19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1,839,656	-	1,839,656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2,420,038	-	-	2,420,038
中期股息	-	-	(1,856,120)	-	(1,856,120)
末期股息	-	-	(2,969,792)	-	(2,969,792)
於2022年12月31日	53,724,765	2,420,038	(8,118,027)	(18,476,800)	29,549,976

43.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23年3月9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2020年 港元	2021 港元 (經重列)	2022年 港元
收益	67,225,617	62,233,524	80,554,913	102,177,754	77,107,175
除稅前溢利／(虧損)	9,433,612	9,376,643	26,633,452	17,373,967	(26,309,2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2,179,836)	38,013	(3,449,936)	(2,322,068)	2,065,204
年度溢利／(虧損)	7,253,776	9,414,656	23,183,516	15,051,899	(24,244,006)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7,253,776	9,414,656	23,183,516	15,108,225	(24,162,432)
非控股權益	—	—	—	(56,326)	(81,574)
	7,253,776	9,414,656	23,183,516	15,051,899	(24,244,006)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18年 港元	2019年 港元	2020年 港元	2021 港元 (經重列)	2022年 港元
資產總值	364,454,338	310,349,409	501,673,931	496,547,444	365,420,663
負債總額	158,243,424	104,973,030	292,732,071	280,604,092	176,456,836
資產淨值	206,210,914	205,376,379	208,941,860	215,943,352	188,963,82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6,210,914	205,376,379	208,941,860	215,794,066	188,913,849
非控股權益	—	—	—	149,286	49,978
	206,210,914	205,376,379	208,941,860	215,943,352	188,963,827